



二零一一年度报告

Annual Report 2011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本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5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8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六、公司治理.....	19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7
八、董事会报告.....	27
九、监事会报告.....	42
十、重要事项.....	43
十一、财务报告.....	54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30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独立董事邝志杰先生因公未能亲自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委托独立董事马国强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负责人董事长张晓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本报告中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称为“本集团”。

二、本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本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鞍钢股份

英文：Angang Steel Company Limited

英文简称：ANSTEEL

（二）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三）本公司董事会秘书：付吉会

联系电话：0412-8419192

传真：0412-6727772

电子信箱：ansteel@ansteel.com.cn

联系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西路1号

邮政编码：114011

证券事务代表：靳毅民

联系电话：0412-8419192、8417273

传真：0412-6727772

电子信箱：ansteel@ansteel.com.cn

联系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西路1号

邮政编码：114011

(四) 本公司注册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办公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邮政编码：114021

本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ansteel.com.cn>

电子邮件：ansteel@ansteel.com.cn

(五) 本公司选定境内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公司境外信息披露网址：<http://www.hkex.com.hk> 及

<http://angang.wspr.com.hk>

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年报登载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本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室

(六) 股票上市地点：A股：深圳证券交易所

H股：香港联合交易所

股票简称及代码：A股：鞍钢股份 000898

H股：鞍钢股份 0347

(七) 其他有关资料：

本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7年5月8日

本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南中华路 396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210000400006026

税务登记号码：210302242669479

组织机构代码：24266947-9

本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办公地址：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岳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

办公地点：香港恩平道二十八号利园二期嘉兰中心二十九字楼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A 座 8-9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本集团本年度主要会计数据：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3,446
利润总额：	-3,281
净利润：	-2,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3
投资收益：	402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0

注：报告期内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影响利润金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1年	2010年	2009年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	4	-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	117	15
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	-16	39
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	-	-1
5. 所得税影响额	-41	-26	-14
合计	124	79	39

说明：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或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349	1,965	52,293	55,329	-2,163	2,054	50,739	54,052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332	1,950	52,305	55,345	-2,146	2,039	50,751	54,068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分项及合计：								
1、安全生产费	-23	20	-	-	-23	20	-	-
2、递延所得税资产	6	-5	-12	-18	6	-5	-12	-18
3、于合营公司权益	-	-	-	2	-	-	-	2
调整合计	-17	15	-12	-16	-17	15	-12	-16

(二) 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2010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9年度
营业总收入	90,423	92,431	-2.17	70,126
营业利润	-3,446	2,253	-252.95	789
利润总额	-3,281	2,358	-239.14	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46	2,039	-205.25	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70	1,960	-215.82	6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3	9,026	-48.34	4,549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0.297	0.282	-205.32	0.100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股)	-0.297	0.282	-205.32	0.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314	0.271	-215.87	0.095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	-4.23	3.77	下降 8 个百分点	1.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09	3.83	下降 7.92 个百分点	1.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4.47	3.63	下降 8.1 个百分点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3	3.68	下降 8.01 个百分点	1.3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人民币元/股)	0.645	1.248	-48.32	0.629
项目	2011 年末	201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9 年末
资产总额	102,988	105,114	-2.02	100,987
负债总额	50,683	49,769	1.84	47,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50,751	54,068	-6.13	52,4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股)	7.01	7.47	-6.16	7.25
资产负债率(%)	49.21	47.35	上升 1.86 个百分点	46.73
总股本	7,235	7,235	-	7,235

(三) 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要求

计算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3	-4.09	-0.297	-0.29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4.33	-0.314	-0.314

(四)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期初数	7,235	31,521	3,570	70	11,672	54,068	1,277	55,345

本期增加	-	2	-	33	-	35	463	498
本期减少	-	65	-	56	3,231	3,352	186	3,538
期末数	7,235	31,458	3,570	47	8,441	50,751	1,554	52,305
变动原因	1、资本公积增加是由于合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影响增加人民币 2 百万元，减少是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影响减少人民币 65 百万元。 2、专项储备增加是由于计提安全生产费人民币 33 百万元，减少是由于使用安全生产费人民币 56 百万元。 3、未分配利润减少一是由于本年公司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亏损人民币 2,146 百万元，二是由于支付 2010 年度股利人民币 1,085 百万元。 4、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是由于少数股东投资人民币 463 百万元影响，减少是由于本公司的子公司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天铁”）亏损归属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186 百万元影响。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介绍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本结构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本期变动前		本期变动增减(+ -)			本期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其他	小 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340,902,643	60.00	-	-4,340,880,866	-4,340,880,866	21,777	0.00
1、国家持股	4,340,884,709	60.00	-	-4,340,884,709	-4,340,884,709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17,934	0.00	-	3,843	3,843	21,777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934	0.00	-	3,843	3,843	21,777	0.00
4、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893,905,204	40.00	-	4,340,880,866	4,340,880,866	7,234,786,07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808,105,204	24.99	-	4,340,880,866	4,340,880,866	6,148,986,070	84.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5,800,000	15.01	-	-	-	1,085,800,000	15.01
4、其他	-	-	-	-	-	-	-
三、股份总数	7,234,807,847	100.00	-	0	0	7,234,807,847	100.00

说明：报告期内，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持有公司 4,340,884,709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于 2011 年 1 月 7 日解除限售。公司原副总经理付伟先生在报告期辞任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其股票在其离职后六个月内全部锁定，导致有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3,843 股。上述两个因素导致公

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 4,340,880,866 股。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数量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340,884,709	4,340,884,709	-	0	-	2011年1月7日
付伟	11,529	-	3,843	15,372	离任期未满六个月，其所持有的全部股份限售	-
付吉会	6,405	-	-	6,405	-	-
合计	4,340,902,643	4,340,884,709	3,843	21,777	-	-

(二) 股东情况介绍

1、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 207,207 户，其中 H 股股东 604 户。		本年度报告公布日前一个月末股东总数	股东总数 201,942 户，其中 H 股股东 605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7.29	4,868,547,330	-	-
香港中央结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3	1,065,798,169	-	未知
中国银行 - 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0	21,867,988	-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 - 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1	14,876,703	-	未知
李玉兰	境内自然人	0.18	12,996,771	-	未知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18	12,912,725	-	未知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0.15	10,962,000	-	未知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14	10,326,364	-	未知
中国银行 - 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0,094,028	-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 - 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4	10,009,964	-	未知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	股份种类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4,868,547,330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065,798,169	境外上市外资股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1,867,98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876,703	人民币普通股
李玉兰	12,996,771	人民币普通股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912,725	人民币普通股
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10,962,000	人民币普通股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326,36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94,028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009,964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前10名股东中的其它股东及与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本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法人代表：张晓刚

成立日期：1948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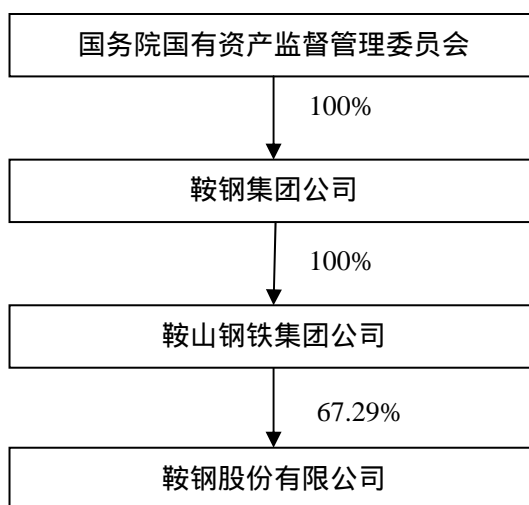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钢材、金属制品（不含专营）、铸铁管、金属结构、金属丝绳及制品、炼焦及焦化产品、水泥、电力生产、冶金机械设备及零部件、电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仪器仪表、铁矿锰矿采选、耐火土石开采。

主要产品：钢压延制品、金属制品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794 百万元

股权结构：国有独资

3、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与控制关系



4、其他持股在 10% 以上的法人股东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4.73% 的股份，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为代理人。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	期初持股 (股)	期末持股 (股)	变动原因
张晓刚	董事长	男	58	2009.06-至今	0	0	-
杨 华	副董事长	男	50	2009.06-至今	0	0	-
陈 明	副董事长	男	51	2009.06-至今	610	610	-
	总经理			2010.12-至今			
于万源	董事	男	51	2009.06-至今	16,317	16,317	-
付吉会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60	2009.06-至今	8,540	8,540	-
李世俊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8	2009.06-至今	0	0	-
马国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09.06-至今	0	0	-
邝志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45	2009.09-至今	0	0	-

闻宝满	监事会主席	男	61	2009.06-至今	0	0	-
单明一	监事	男	59	2009.06-至今	5,124	5,124	-
白海	监事	男	37	2011.05-至今	0	0	-
马连勇	总会计师	男	50	2002.03-至今	0	0	-
任子平	总工程师	男	48	2011.08-至今	0	0	-
刘宝山	副总经理	男	50	2011.12-至今	0	0	-
张立芬	副总经理	女	47	2009.11-至今	0	0	-

说明：以上人士所持均为本公司 A 股股票，其中付吉会先生是个人以实益持有人的身份持有，其他人均是以家族权益（由其配偶持有）方式拥有。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1、本公司董事长张晓刚先生自 2007 年 1 月至今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总经理。
- 2、本公司董事于万源先生自 2001 年 12 月至今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
- 3、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闻宝满先生自 2005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情况

执行董事

张晓刚先生，本公司董事长及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工学博士。张先生于武汉大学本科毕业，东北大学硕士研究生毕业，钢铁研究总院博士研究生毕业。张先生在鞍钢工作逾 30 年，曾任多个高级职务，包括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科技部部长、副总工程师，鞍钢集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新钢铁公司”）总经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张先生是中国共产党第十七届中央候补委员、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张先生熟练掌握钢铁冶金技术开发及

行业最新技术，是冶金材料行业专家，曾任国家 863、973 项目专家组成员，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会长，并曾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现任世界钢铁协会主席、中国标准化委员会专家组成员、中国金属学会轧钢学会理事长、国际标准化组织 ISO/PC17/SC17 主席、中国低合金钢学术委员会主任。

杨华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及党委书记，副教授。杨先生于一九九零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哲学系，获硕士学位。同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任鞍钢党校副教育长、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炼铁厂党委副书记、半连轧厂党委副书记、炼铁厂党委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办公室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本公司党委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兼鞍钢新钢铁公司党委书记。

陈明先生，本公司副董事长及总经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陈先生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钢铁冶金专业，获硕士学位。陈先生在鞍钢工作逾二十多年，期间曾任多个高级职务，包括鞍钢第三炼钢厂总工程师、鞍钢第二炼钢厂副厂长、厂长、鞍钢新钢铁公司副经理兼生产部部长、鞍钢规划发展部部长、鞍钢战略发展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代总经理。

于万源先生，本公司董事及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于先生一九九八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于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机械工程专业，获学士学位，并于一九八四年到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进修，一九九零年获得东北大学管理工程第二学士学位。于先生曾任东北大学财务处副处长、沈阳新基房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主管、东北大学副总会计师、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兼计财部部长。

付吉会先生，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秘书，高级会计师。付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会计系，获硕士学位。付先生一九六九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出任多个职务，包括财会部副部长。

独立非执行董事：

李世俊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中国钢铁工业协会首席分析师，中国金属学会副秘书长，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李先生毕业于北京钢铁学院，大学本科学历。李先生曾任冶金工业部科技司副司长、国家冶金工业局规划发展司副司长、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常务副秘书长等多个职务。

马国强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教授，博士生导师。马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先后取得硕士、博士学位。马先生现同时担任全国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评审专家，中国税务学会副会长。马先生曾任东北财经大学讲师，税务系副主任、主任，财政税务学院院长，东北财经大学校长助理等多个职务。

邝志杰先生，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宏威科技有限公司（Anwell Technologies Limited）（一家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财务总监。邝先生在商业、制造业及公共会计的审计、会计及财务管理方面有逾十六年经验。邝先生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的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持有澳洲 Curti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的商学学士学位。邝先生目前亦担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的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及于香港联交所上市的结好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情况

闻宝满先生，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高级政工师。闻先生于辽宁省委党校本科毕业。闻先生在鞍钢工作逾 30 年，期间曾任多个高级职务，包括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团委书记、鞍钢集团党委办公室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鞍钢党委宣传部部长、鞍钢党委常委、鞍钢建设公司党委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主席、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党委副书记。

单明一先生，本公司监事及工会主席，高级政工师。单先生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

经济管理专业。单先生于一九六九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任鞍钢机械制造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部长、人事处处长、党委副书记、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工会副主席、鞍钢新钢铁公司工会主席。

职工监事：

白海先生，本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炼钢总厂一工区炼钢作业区丙班副作业长，工人技师，大学同等学历。白先生毕业于鞍钢技工学校，并于 1994 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白先生 2007 年被评为鞍山市特等劳动模范、鞍山市十大杰出青年，2008 年被评为中央企业青年岗位能手，2009 年被评为辽宁省劳动模范、辽宁省优秀共产党员，2010 年被评为全国劳动模范，2011 年获得中央企业青年五四奖章。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马连勇先生，本公司总会计师，教授级高级会计师。马先生分别获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外贸与工业会计专业硕士学位和东北大学管理工程专业硕士学位。马先生于一九八四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任鞍钢建设公司综合建筑安装总公司总会计师、鞍山银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鞍钢集团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鞍钢新钢铁公司财务部副部长等职务。

任子平先生，本公司总工程师，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任先生毕业于东北大学钢铁冶金专业，获博士学位。任先生于一九九零年加入鞍钢，曾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第三炼钢厂厂长、第二炼钢厂厂长、本公司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科技发展部部长、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科技质量部部长。

刘宝山先生，本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刘先生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获学士学位。刘先生于 1988 年进入鞍钢工作，先后担任鞍钢新钢铁公司中板厂设备副厂长、鞍钢新钢铁公司设备处副处长、鞍钢新钢铁公司计量厂党委书记兼纪委书记、鞍钢新钢铁公司设备部副部长、鞍钢新轧钢公司设备部副部长、本公司设备保障部副部长、本公司设备处处长、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鞍钢物资采购部副部长、鞍山钢铁集团公

司鞍钢物资采购部部长。刘先生现同时担任山西省物产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张立芬女士，本公司副总经理，高级工程师。张女士毕业于北京科技大学冶金材料工程专业，获硕士学位。张女士于一九八六年加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曾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线材厂厂长、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

（四）年度报酬情况

1、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分别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监事会提出方案，经董事会及监事会讨论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决定，报酬确定依据是根据企业经营状况及国内同类企业报酬情况。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姓名	职位	报告期内从本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含税）（人民币万元）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
张晓刚	董事长	0	是
杨华	副董事长	49.0	否
陈明	副董事长、总经理	43.9	否
于万源	董事	0	是
付吉会	董事、董事会秘书	36.3	否
李世俊	独立非执行董事	9.0	否
马国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9.0	否
邝志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9.0	否
闻宝满	监事会主席	0	是
单明一	监事	36.9	否
白海	监事	5.2	否。 2011年5月16日起任本公司监事。

马连勇	总会计师	36.6	否
任子平	总工程师	8.1	自 2011 年 8 月 12 日起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期间不在本公司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刘宝山	副总经理	0	自 2011 年 12 月 20 日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不在本公司股东单位领取报酬。
张立芬	副总经理	37.1	否
合 计	-	280.1	-

注：以上报酬总额均不包含本公司承担的养老保险及本公司承担的福利金。

（五）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聘任或解聘情况

2011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邢贵彬先生因工作调动，辞去本公司职工监事职务。

2011 年 5 月 16 日，本公司工会以民主的方式选举白海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1 年 8 月 12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批准聘任任子平先生为本公司总工程师。

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解聘付伟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2011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批准聘任刘宝山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六）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张晓刚	董事长	14	3	10	1	-	否
杨 华	副董事长	14	4	10	-	-	否
陈 明	副董事长	14	4	10	-	-	否

于万源	执行董事	14	4	10	-	-	否
付吉会	执行董事、董 事会秘书	14	4	10	-	-	否
李世俊	独立非执行 董事	14	4	10	-	-	否
马国强	独立非执行 董事	14	4	10	-	-	否
邝志杰	独立非执行 董事	14	4	10	-	-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 次数	-

（七）本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拥有员工数量 28,816 人。其中 :生产人员 20,671 人 ,销售人员 279 人 ,技术人员 3,194 人 ,财务人员 271 人 ,行政管理 人员 1,855 人。本公司员工中 ,本科以上学历 6,540 人 ,占员工人数的 22.7% ,专科 6,905 人 ,占员工人数的 24% ,中专 12,014 人 ,占员工人数的 41.7%。

2011 年组织完成职工参加集中培训 30,068 人次。其中 :组织高层管理人员参加政治理论、战略管理培训 148 人次 ;组织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管理知识、计算机、英语、专项技术培训及高等院校进修 8,098 人次 ;组织高技能人才创新能力培训 464 人次 ;组织生产人员参加技术等级、计算机、设备点检等培训 4,367 人次 ;组织特种作业安全资质培训 8,823 人次 ;组织班组安全管理知识培训 3,948 人次 ;组织其他培训 4,220 人次。完成职工岗位知识与操作技能培训 23,647 人次。组织委培在职攻读硕士学位 62 人 ;组织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高校进修 58 人。通过培训 ,提高了员工队伍整体素质 ,为本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提供了有力的人力资源保证。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薪和风险年薪的分配方式 ,对科研岗位实行岗薪和新产品开发利润提成奖的分配方式 ,对销售岗位实行与销售利润挂钩的分配方式 ,对其他岗位实行岗薪工资的分配方式。

六、公司治理

（一）本公司治理结构状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都是由独立非执行董事担任召集人，而且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

（二）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本公司根据相关法规的要求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各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在任职期间均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自己的职责，认真审阅公司财务及其他相关资料，对本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维护了本公司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011 年度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独立非执行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次数（次）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李世俊	14	14	0	0	-
马国强	14	14	0	0	-
邝志杰	14	14	0	0	-

（三）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做到了完全分开，本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各个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设置和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四）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情况

本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岗薪和风险年薪的分配形式，岗薪同本公司总体经营成果挂钩，风险年薪与个人业绩表现和承担的经营指标挂钩。

（五）企业管治报告

1、企业管治常规

作为一家在香港和深圳两地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按照国际企业管治标准来提升企业管治水平。董事会及管理层明白其有责任制定良好的企业管治常规及程序，并严格执行，以保障股东的权益及长期为股东创造价值。

自香港联交所颁发《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简称“《守则》”）以来，本公司即按《守则》规定的原则来完善企业管治。在报告期内，本公司遵守了《守则》所列的所有守则条文，并遵循了大部分建议最佳常规。

2、董事的证券交易

董事会已采纳董事证券交易守则，以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董事会成员回应本公司的特别查询时确认，彼等已符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规定的准则。

本公司亦已采纳对可能拥有或获得有关本公司或其证券股价敏感资料的本公司雇员所进行的证券交易施行监管的守则。

3、独立非执行董事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董事会均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0(1)条，规定公司需有最少三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并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0(2)条，规定其中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拥有专业资格或有会计或相关财务管理专业。

本公司已按香港联交所的规定，就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进行核实如下：本公司已收到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确认书，确保其遵守《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第 3.13 条规定的独立性。本公司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具有独立性。

4、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

（1）董事会的组成

本公司现董事会共八人组成，其中董事长一人，执行董事四人，独立非执行董事三人。本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占本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以上。

本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有一名独立非执行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专门委员会的提案提交董事会审查决定。2011 年度，本公司董事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如下：

姓名	董事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张晓刚	董事长	100%
杨 华	执行董事	100%
陈 明	执行董事	100%
于万源	执行董事	100%
付吉会	执行董事	100%
李世俊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0%
马国强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0%
邝志杰	独立非执行董事	100%

董事（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任期均为三年，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的职责与运作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i. 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
- ii. 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
- iii. 决定本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iv. 制定本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
- v. 制定本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 vi. 制定本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
- vii. 拟定本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
- viii. 决定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 ix. 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 x. 制定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xi. 制定本公司章程修改方案等。

董事会作出前款决议事项，除第 、 、 项必须由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外，其余可以由半数以上的董事表决同意。

本公司董事负责监督编制每个财政期间的财务报表，使该份报表能真实、公允地反映本公司在该段期间的业务状况、业绩及现金流量。

2011 年度，本公司董事会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4 次。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1 年度，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 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邝志杰	召集人	100%
李世俊	成员	100%
杨 华	成员	100%
于万源	成员	100%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i. 研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
- ii. 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2011 年度，本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一次，主要对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0 年度业绩进行考核，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0 年度薪酬，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4) 提名委员会

2011 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 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李世俊	召集人	100%
张晓刚	成员	100%
马国强	成员	100%
付吉会	成员	100%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i. 研究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并提出建议；
- ii. 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
- iii. 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2011 年度，本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会议两次，主要是根据所需人才的素质要求及相关法规、公司章程等的要求提名本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5) 审计委员会

2011 年度，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及会议出席率情况：

姓名	委员会职务	会议出席率
马国强	召集人	100%
邝志杰	成员	100%
于万源	成员	100%
陈明	成员	100%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

- i. 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
- ii. 监督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
- iii.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
- iv. 审核本公司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 v. 审查本公司的内控制度。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联交所上市规则的《企业管治守则》第 C.2.2 条的最新要求，对公司内部监控制度及报告进行审阅，包括考虑公司在会计及财务汇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是否足够，以及员工所接受的培训课程及有关预算是否充足。并将审阅后的内部监控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1 年度，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五次，主要对本公司季度、半年度、年度财务报告及本公司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进行审核，审议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事宜，审查本公司的内控制度，提议聘请外部审计机构。

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已联同管理层审查本公司所采纳的会计政策，并就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表等事宜(包括审阅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经审计财务报表)进行磋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并对履职情况汇总如下：

◇ 对《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阅意见

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各项支出合理，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真实、准确，有关提留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对 201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意见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中瑞岳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 2011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大陆及香港有关法律法规履行其职责，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的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了意见，使公司较好地满足了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

◇ 对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2 年度审计师的
意见

提议董事会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2 年度审计师，聘期自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起，至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止。

5、董事长与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长与总经理职责分工界定明确，并且不是由同一人担任。

董事长职责：

- i. 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ii. 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实施情况；
- iii. 签署本公司发行的证券；
- iv. 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职责：

本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i. 主持本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

工作；

- ii. 组织实施本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iii. 拟订本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iv. 拟订本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v. 制订本公司的基本规章；
- vi. 提请聘任或者解聘本公司副总经理和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财务负责人）；
- vii. 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 viii. 本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6、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并参照《香港联交所证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和《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文件的规定，加强与规范了企业内部控制，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完善一系列内控制度，并予以贯彻执行。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自身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管理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11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公司会计及财务汇

报职能方面的资源、员工资历及经验足够，并在充足的培训预算下每年按照《教育培训管理办法》接受了后续培训。

董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已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不存在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到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在2012年，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认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六）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由于钢铁行业的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为了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稳定运行，公司大部分原料依赖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同时有部分产品也要销售给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至上市以来，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通过发行可转换债券、定向增发、配股等多种融资渠道，不断地收购鞍钢集团公司优质资产，使上市公司快速做大做强，2006年鞍钢钢铁主业实现了整体上市。

2010年11月，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凌源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建设的朝阳200万吨钢铁项目建成投产。朝阳钢铁项目的有关内容请见2007年3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决议公告。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八、董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经营情况分析

1、经营情况的回顾

2011 年，在原燃料价格不断上涨、钢材价格持续下滑等不利因素的挤压下，公司业绩出现亏损。面对各种不利因素的影响，公司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坚持“经济运行、规模适度、改善指标、降本增效”的原则，最大限度地消化各种不利因素影响，努力将亏损降到最低水平。

（1）生产运行应变调控能力有了新提高

报告期内，本集团生产铁 2,044.26 万吨，比上年下降 7.60%；钢 1,978.28 万吨，比上年下降 8.66%；钢材 1,916.96 万吨，比上年下降 8.16%。；销售钢材 1,883.83 万吨，比上年下降 8.96%，实现钢材产销率为 98.27%。

2011 年，公司结合设备状态、检修计划和钢材市场形势等因素考虑，加强了对装备的维修，设备状态得到极大改善，但同时也使钢、铁、钢材产量较上年同期略有下降。

（2）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取得新成果

自主开发的 4300mm 厚板线“超快速冷却+层流冷却”装备与自动控制系统投入使用，成为国内首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以及在线冷却能力最大的中厚板超快速冷却系

统，实现了新一代 TMCP 工艺技术的突破。热轧带钢柔性生产技术的研制成功，实现了鞍钢热轧生产史上的突破。国内最小规格 5.0mm 高碳拉丝钢线材开发成功，填补国内空白。成功研制出高牌号电工钢 0.50mm 规格系列产品，成为自主研发高端电工钢产品的典范。牵头开展核电用热轧钢板国家标准的制定，成为国内唯一一家具备生产核岛关键设备用钢 18MND5 的钢铁企业。鞍钢 5Ni 钢先后通过了挪威 (DNV)、英国劳氏 (LR)、中国 (CCS) 三国船级社的认证，标志着鞍钢具备了全规格供货的能力，结束了 5Ni 钢全部依赖进口的历史。集装箱用高强度钢 Q550J 的成功研制，标志着鞍钢在此项技术上继续保持着国内全规格覆盖、产品高性能的领先水平。

4 项科技成果获省、行业科技进步奖。“冷轧板形控制核心技术自主研发与工业应用”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船体用结构钢板”获得钢铁协会首届实物质量最高奖，超深冲冷轧低碳钢板及钢带获实物质量最高奖——“特优质量奖”。国家发明专利“一种超低碳贝氏体钢及其生产方法”获第十二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3) 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新成效

合同能源管理首个投产项目——鲑鱼圈 4 × 900kw 高炉助燃风机变频改造机组初步评估节电 47%；新 4 号高炉 2 × 1120kw 高炉助燃风机变频改造项目初步评估节电 30%。实施了三烧烟气脱硫、脱硫废液提盐回用等单项污染治理项目 10 余项，目前部分改造项目已投入运行。

污染物减排取得了明显成效，环保指标稳步改善，公司环境空气指标均达到国家标准，大气污染源排放达标率为 100%。

(4) 市场开发和营销服务工作取得新成绩

发挥产销研一体化功能，实施“重点新产品推广活动”，战略品种和主导产品销售比例稳步提高。积极参与重点工程投标，2011 年分别在港珠澳大桥环岛项目、中海油海底管线、中石化日照仪征、阜新大唐国际等管道工程项目、三门、海阳等核电项目、中石化黄岛储油基地项目等国家重点工程上中标。

大力拓展海外市场，促进国际化经营，实现出口钢材结算量 163 万吨。

(5) 技改技措项目及对外投资合作取得新进展

全年完成固定资产投资人民币 59.43 亿元。西区烧结余热发电技术改造工程、1780 生产线增设边部加热器保温罩改造等 95 项在线改造项目投入运行。

高性能硅钢生产线实现达产。热轧酸洗板生产线建成投产，线材新线产量逐月稳步提升，化工四期焦炉改造工程及其配套干熄焦即将投产，鞍钢冷轧（莆田）项目联合机组完成精调及验收测试并已具备交付生产条件。

2、本集团主营业务范围及经营情况

(1) 本公司是国内大型钢材生产企业，主要业务为生产及销售热轧产品、冷轧产品、中厚板及其他钢铁产品。

(2) 2011 年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本集团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个百分点)
钢压延加工业	90,207	86,192	4.45	-2.17	4.49	-6.10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热轧产品	27,421	26,337	3.95	0.70	6.29	-5.05
冷轧产品	36,472	33,446	8.30	-5.82	4.89	-9.36
中厚板	14,233	14,182	0.36	-5.16	-4.54	-0.65
其他钢铁产品	8,129	8,018	1.37	4.63	13.86	-7.99

注：

1) 热轧产品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产品价格上升影响；营业成本上升主要原因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降低主要是原燃料价格涨幅大于产品价格涨幅影响。

2) 冷轧产品营业收入降低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销量减少影响；营业成本上升主要原因是由于原燃料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降低主要是原燃料价格涨幅大于产品价格涨幅影响。

3) 中厚板产品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降低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销量减少影响。

4) 其他钢铁产品营业收入增加主要原因是由于产品价格上升影响；营业成本上升主要原因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影响；毛利率降低主要是原燃料价格涨幅大于产品价格涨幅影响。

本集团营业收入按销往地区分布的构成情况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东北地区	34,264	1.83%
华北地区	10,685	-11.85%
华东地区	20,361	-3.85%
华南地区	14,547	-1.13%
中南地区	1,265	-18.70%
西北地区	549	-44.88%
西南地区	243	-37.69%
出口	8,509	8.67%
合计	90,423	-2.17%

(3) 本公司热轧板国内市场占有率 4.5%，冷轧板国内市场占有率 5.89%，镀锌板国内市场占有率 3.61%，硅钢国内市场占有率 12.58%，中厚板国内市场占有率 6.26%，线材国内市场占有率 0.83%，重轨国内市场占有率 14.87%，无缝钢管国内市场占有率 1.6%。

(4)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本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43,404 百万元，占本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55.80%，其中最大供应商占本公司本年度采购金额的 24.27%。向前五名客户销售的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20,511 百万元，占本年度本公司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22.74%，最大客户占本公司本年度销售额的 8.24%。

3、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构成、主营业务及其结构较上一年度无重大变化。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大幅下降,主要原因是原燃料价格涨幅远高于钢材价格涨幅以及产销量降低等因素影响。

4、报告期本集团资产、费用等财务数据变动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科目	2011年12月31日		2010年12月31日		本年末比上年末 占总资产的比重 增减(个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 比重%	
货币资金	2,341	2.27	3,651	3.47	-1.20
应收票据	5,914	5.74	3,703	3.52	2.22
预付款项	3,860	3.75	8,380	7.97	-4.22
固定资产	53,566	52.01	57,267	54.47	-2.46
在建工程	9,136	8.87	5,277	5.02	3.85
预收款项	4,396	4.27	6,157	5.86	-1.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4,201	4.08	5,961	5.67	-1.59
其他流动负债	6,005	5.83	3,023	2.88	2.95
未分配利润	8,441	8.20	11,672	11.10	-2.90

说明：本集团资产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采用历史成本进行计量，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

1) 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310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人民币 4,663 百万元；二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人民币 5,546 百万元；三是偿还债务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人民币 427 百万元。

2) 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2,211 百万元，主要原因公司本年度加大银行承兑汇票开出力度，票据背书减少影响。

3) 预付款项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4,520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进口设备款到货核销，预付进口设备款减少影响；二是预付原燃料采购款减少影响；三是随着工程的进展，预付工程款减少影响。

4) 固定资产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3,70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本年计提折旧，减少固定资产人民币 6,887 百万元；二是在建工程转入增加固定资产人民币 3,222 百万元。

5) 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3,859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化工四期及配套工程、化工焦油改造、莆田项目、天铁项目等工程支出增加影响。

6) 预收款项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761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钢材市场低迷,钢材销售量减少,客户交款减少,销售结算预收款减少影响。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1,760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影响。

8) 其他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2,982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本年度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6,000 百万元,比上年多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3,000 百万元影响。

9) 未分配利润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3,23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亏损人民币 2,146 百万元;二是由于支付 2010 年度股利人民币 1,085 百万元影响。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利润表科目	2011 年	201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销售费用	1,549	1,622	-4.50
管理费用	3,339	3,441	-2.96
财务费用	1,470	1,249	17.69
所得税费用	-949	408	-332.60

说明:

1) 销售费用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73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产品销量降低影响;二是委托代销手续费下调影响。

2) 管理费用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102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职工薪酬、协力费、绿化费及仓库经费等费用降低影响。

3) 财务费用比上年度增加人民币 22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票据贴现额度和贴现利息增加影响;二是由于银行借款余额虽略有减少,但短期融资券多发行人民币 3,000 百万元,融资总额增加及利率上升影响利息支出增加;三是发行短期融资券承

销费增加影响。

4) 所得税费用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1,357 百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度亏损计提递延税款影响。

5、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构成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变动的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3	9,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量较上年有所减少，主要是由于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6	-4,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量较上年有所增加，主要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支出增加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	-2,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量较上年有所减少，主要是本年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减少影响。

6、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项目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9	0	-65	0	92
金融资产小计	179	0	-65	0	92
金融负债					
合计	179	0	-65	0	92

本公司制定了《会计核算办法》等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本公司无外币金融资产。

7、控股公司及合营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序号	控股公司或合营公司名称	控股比例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2011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人民币)	2011 年度净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百万元)	
1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武汉”)	100%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零兼营	人民币 108百万元	110	-1
2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莆田”)	100%	黑色金属压延加工, 钢材轧制的副产品、冶金零部件的生产制造, 销售钢材产品, 钢材产品的加工及相关服务	人民币 1,200百万元	2,782	-14
3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合肥”)	100%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人民币 97.5百万元	98	0.3
4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广州”)	51%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人民币 80百万元	40	-
5	鞍钢天铁	50%	钢压延深加工; 冷轧板、镀锌板、彩涂板生产、加工、销售; 冶金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不含中介); 进出口业务	人民币 3,700百万元	8,334	-373
6	鞍钢新轧-蒂森克虏伯镀锌钢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大连”)	50%	生产成卷的热镀锌及合金化钢板材和带材产品, 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132百万美元	3,185	528
7	鞍钢股份-大船重工大连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船”)	50%	钢材加工、结构件制作及配送、销售	人民币 380百万元	1,634	18
8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鞍井”)	50%	钢材产品的加工生产及相关服务	人民币 90百万元	246	29
9	鞍钢蒂森克虏伯钢材配送(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长春”)	50%	生产、加工销售钢材服务及钢材服务产品及其它相关的商业活动	12百万美元	419	25

其中对公司 2011 年度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公司的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或简称	2011 年度营业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2011 年度营业利润 (人民币百万元)
鞍蒂大连	5,002	582
鞍钢大船	2,504	25
一汽鞍井	600	33
鞍蒂长春	1,171	28

(二) 对 2012 年本公司发展的展望

1、钢铁行业的市场分析及本公司发展的机遇和挑战

2012 年是落实鞍钢“十二五”发展战略规划的重要一年，也是本公司应对危机，在困境中实现发展的关键一年。

有利因素方面：矿石价格预计将从高位回落，钢铁行业高成本运行格局将有所改善。从公司内部看，经过去年的维修调整，高炉的设备状态得到了很大改善，一些解决制约生产经营瓶颈的措施将陆续实施，并会相继见效。总体上，2012 年公司内部运营的条件明显改善。鞍山本部、鲅鱼圈等多基地生产互动，多点布局、优势互补的作用将发挥得更加明显。

不利因素方面：从国际看，欧美债务危机深层次的矛盾将继续蔓延和加剧，全球经济短期难以复苏。从国内看，经济增长放缓与通货膨胀并存，钢铁行业产能过剩、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受宏观形势影响，下游行业增长放缓，对钢材的需求也将呈减缓趋势。钢铁企业间的竞争将更加激烈。

2、本公司 2012 年度的经营计划

2012 年公司将以实现盈利为目标，以降本增效为主线，突出提质调品，大力开拓市场，全面优化竞争要素，为建设最具国际竞争力的钢铁企业，实现鞍钢做强做优做出新的贡献。

- (1) 增强全局管控能力，在生产运行水平上实现新提升。
- (2) 加大科技研发力度，在品种质量效益上实现新提升。
- (3) 全面强化营销管理，在营销业绩和服务效果上实现新提升。
- (4) 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在能效管理和绿色制造上实现新提升。
- (5) 稳步推进资本性项目建设，在投资收益能力上实现新提升。
- (6) 开展全系统多层面对标，在企业核心竞争力上实现新提升。
- (7) 深化卓越绩效模式，在企业综合管理上实现新提升。

3、本集团 2011 年资金需求、使用计划和资金来源情况说明

2012 年本集团莆田工程、化工四期改造、焦油扩容、厚板 4300 机组增建热处理线及配套设施、天铁工程等主要建设项目及对外投资拟投入资金人民币 3,636 百万元。

2012 年本集团所需资金来源主要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银行借款。

(三) 本公司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2011 年度，本公司对外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1,122.55 百万元，比上年度对外投资总额人民币 825 百万元增加 36.07%。

具体投资明细如下：鞍钢莆田人民币 400 百万元，鞍钢天铁人民币 443 百万元，鞍钢合肥人民币 97.5 百万元，鞍钢武汉人民币 48 百万元，鞍钢广州人民币 20 百万元，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人民币 11.55 百万元，鞍山发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人民币 21 百万元，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人民币 62.5 百万元，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鲅鱼圈有限公司人民币 10 百万元，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人民币 9 百万元。

2、非募集资金主要项目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高性能冷轧硅钢生产线	3,400	99%	-237
线材改造工程	634	94%	-116
合计	4,034	-	-353

(四) 2011 年度本集团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相关部门对各类固定资产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决定从 2011 年 10 月 1 日起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并经本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具体方案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	年折旧率(%)
房屋	20	4.75	30	3.17
建筑物	20	4.75	30	3.17
传导设备	15	6.33	15	6.33
机械设备	10	9.50	15	6.33

动力设备	11	8.64	10	9.50
运输设备	10	9.50	10	9.50
工具及仪器	7	13.57	5	19.00
管理用具	5	19.00	5	19.0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集团业务的范围无影响，减少公司 2011 年第四季度固定资产折旧额人民币 491 百万元，增加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人民币 368 百万元。

(五) 本集团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分析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指标名称	2011 年	2010 年	变动%	变动原因
总资产	102,988	105,114	-2.02	A
非流动负债	13,860	13,369	3.67	B
股东权益	52,305	55,345	-5.49	C
营业收入	90,423	92,431	-2.17	D
营业利润	-3,446	2,253	-252.95	D
净利润	-2,332	1,950	-219.59	D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1,310	1,409	-192.97	E

说明：

A、总资产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2,126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公司本年度亏损影响；二是由于支付 2010 年度股利影响。

B、非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增加人民币 491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长期借款增加影响；二是本年度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影响。

C、股东权益比上年末减少人民币 3,040 百万元，原因一是未分配利润减少人民币 3,231 百万元（其中：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亏损人民币 2,146 百万元，支付 2010 年度股利人民币 1,085 百万元。）；二是资本公积减少人民币 63 百万元（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减少人民币 65 百万元，合营公司其他权益变动影响增加人民币 2 百万元。）；三是使用安全生产费减少专项储备人民币 23 百万元；四是少数股东权益增加人民币 277 百万元（其中：少数股东投资增加人民币 463 百万元，公司的子公司鞍钢天铁亏损，减少少数股东权益人民币 186 百万元。）

D、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减少，主要原因是原燃料价格涨幅远高于钢材价格涨幅以及产销量降低等因素影响，特别是四季度钢材价格持续下跌，且主要原

燃料价格依然高位运行，导致公司全年亏损。

E、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度减少人民币 2,719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由于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引起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额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4,363 百万元影响；二是由于购建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支出增加，使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较上年增加人民币 796 百万元影响；三是由于本年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减少，使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较上年减少人民币 2,440 百万元影响。

（六）本集团流动资金情况、财政资源与资本结构（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借款（不含一年内到期部分）为人民币 13,135 百万元，借款利率为 5.13%—7.87%，借款期限为 3 年到 25 年，借款将于 2013 年至 2030 年到期，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项目资金。本集团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4,201 百万元。

本集团资信状况良好，2011 年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委员会审定，公司长期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2011 年与公司有战略合作关系的 9 家金融机构为公司授信，最近进驻鞍山地区的几家金融机构也将给公司进行授信。本集团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人民币 2,341 百万元，较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人民币 3,651 百万元减少人民币 1,310 百万元，主要原因一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额人民币 4,663 百万元；二是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人民币 5,546 百万元；三是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额人民币 427 百万元。

本集团 2011 年末总资产减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66,165 百万元，2010 年末为人民币 68,714 百万元。

本集团 2011 年末股东权益为人民币 52,305 百万元，2010 年末为人民币 55,345 百万元。

（七）资本承诺及或有负债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资本承诺为人民币 3,654 百万元，主要为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及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或有负债。

（八）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九）资本负债的比率

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本集团股东权益与负债比率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 1.03 倍，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 1.11 倍。

（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报告期内董事会的会议情况

（1）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批准公司投资建设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二期工程的议案。

议案二：批准将本公司拥有的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48MD 地块以评估价注入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

（2）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投资鞍山发蓝包装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3）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4) 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5)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6)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参股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鲑鱼圈有限公司的议案》。

(7)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8 月 1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8) 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9) 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0) 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1) 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批准《本公司与广州海歌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鞍钢钢材加工配送(广州)有限公司》。

(12) 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13)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14) 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1年5月30日，公司在鞍山召开了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决定以总股本7,234,807,847股为基数，201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5元。2011年6月21日，公司向H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195百万元港币（适用的汇率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公历星期，中国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兑港币基准汇率的平均价，即每100元港币兑人民币83.506元）。2011年6月21日，公司向A股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922百万元。2010年度公司共发出现金红利人民币1,085百万元。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见本报告第23页，《企业管治报告》中关于审计委员会的部分内容。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见本报告第22页，《企业管治报告》中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部分内容。

5、《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出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十一）2011年度利润分配情况及前三年分配情况

1、公司2011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经过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2011年度实现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2,146百万元。因为公司亏损，根据中国法规及本公司章程，2011年度本公司不提取盈余公积金。董事会建议，2011年度本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此项预案尚须提交二零一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前三年的分配情况

时间	归属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分配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现金分红金额占 实现净利润比例
----	-------------	------	--------------------	--------------------

(人民币百万元)				
2010 年度	2,039	每股人民币 0.15 元	1,085	53.22%
2009 年度	727	每股人民币 0.06 元	434	59.70%
2008 年度	2,981	每股人民币 0.21 元	1,519	50.96%
合计	5,747	-	3,038	-

注：本集团实现净利润数据为公司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最新要求调整后数据。

九、监事会报告

本年度本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与本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维护股东和本公司的合法权益。

(一) 出席股东大会 2 次，列席本公司董事会 4 次，召开监事会议 6 次。在充分了解本公司生产经营重大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的基础上，独立提出意见和建议。

1、本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批准了以下决议：

- (1) 批准本公司《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2) 批准本公司《201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批准本公司《2010 年度监事酬金议案》；
- (4) 批准本公司《2010 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2、本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3、本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2011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本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批准了本公司《关于调整公司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5、本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本公司《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6、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批准

了以下决议：

(1) 批准闻宝满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

此项议案待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公司监事后生效。

(2) 选举苏文生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

(二) 2011 年度，本公司监事会对本公司运作是否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情况进行了监督，对本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监督，审查有关资料，确保交易的公正性。

本公司监事会对下列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1、本年度本公司依法运作，无违规行为，有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合法。

2、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利益的行为。

3、本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4、本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

5、本公司收购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无内幕交易，未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6、本公司本年度在生产经营中，日常持续性关联交易及其他关联交易皆是公平的，无内幕交易，未损害本公司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本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961	株冶集团	81	1.9%	92	0	-6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股份认购
合计	-	81	-	92	0	-65	-	-

(三) 本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及出售事项。

(四) 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本集团 2011 年度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部分生产所需原料及能源动力及服务，又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部分本集团产品，交易方式及价格均按双方签订的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执行。

(1) 关联方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	7,831	8.68	365	0.5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76	0.31	360	0.54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第二发电厂	256	0.28	1,686	2.53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3	0.26	1,027	1.54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226	0.25	814	1.22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131	0.15	21	0.03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101	0.11	16,218	24.29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0	0.07	645	0.97
鞍钢集团房产物业公司	51	0.06	3	-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矿渣开发公司	36	0.04	329	0.49
鞍钢集团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	12	0.01	139	0.21
鞍钢房产建设有限公司	5	0.01	58	0.09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铁路运输公司	4	-	570	0.85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	-	100	0.15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	-	926	1.39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	-	-	-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2	-	89	0.1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	236	0.35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1	-	173	0.26

关联方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接受劳务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生产协力中心	1	-	571	0.86
鞍钢集团机械化装卸公司	1	-	35	0.05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会计核算中心	-	-	73	0.1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电讯厂	-	-	25	0.04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生产监测中心	-	-	2	-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	-	265	0.40
鞍钢矿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	2	-
鞍钢集团鞍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	-	1,722	2.58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设备检修协力中心	-	-	673	1.01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	-	312	0.47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	-	304	0.46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生活后勤协力中心	-	-	147	0.2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鲅鱼圈分公司	-	-	109	0.16
营口市鞍钢水业有限公司	-	-	87	0.13
鞍山发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	7	0.01
鞍钢集团接待服务公司	-	-	6	0.0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教育培训中心	-	-	5	0.0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劳动卫生研究所	-	-	4	0.01
鞍钢矿山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	-	3	-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总医院	-	-	3	-
鞍钢日报社	-	-	2	-
鞍钢千山温泉疗养院	-	-	2	-
鞍山钢铁集团建设监理公司	-	-	2	-
鞍钢集团大连轧钢厂	-	-	1	-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资产经营中心	-	-	1	-
鞍钢集团水泥厂	-	-	-	-
鞍钢集团广告传媒经营公司	-	-	-	-
合计	9,236	10.23	28,122	42.12

其中：报告期内本集团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人民币9,236百万元。

(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主要项目：

项目	定价原则	价格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项目	定价原则	价格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百 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比 例(%)
铁精矿	不高于调整之前的前一半年度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加上从鲅鱼圈港到本公司的铁路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其中品位调价以本公司前一半年度进口铁精矿加权平均品位为基准,铁精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 10 元/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承诺在确定的最高数额上给予价格优惠,优惠金额为前一半年度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的 5%。	1,067 元/吨	7,848	31.27
球团矿	以前一半年度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采购球团矿平均价格为基准,球团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 10 元/吨。	1,132 元/吨	6,877	100.00
烧结矿	铁精矿价格加上前一半年度工序成本再加上 10%的毛利。(其中:工序成本不高于本公司生产同类产品的工序成本)	1,126 元/吨	2,932	100.00
废钢	市场价格	-	311	32.42
钢坯		-	184	99.59
小计	-	-	18,152	50.35
电	国家定价	0.52 元/度	1,656	29.97
水		3.25 元/吨	86	36.38
蒸汽	生产成本加 5%毛利	44.36 元/吉焦	30	100.00
小计	-	-	1,772	30.60
石灰石	不高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53.07 元/吨	142	73.06
白灰		384.90 元/吨	808	86.24
耐火材料		-	36	2.20
其它辅助材料		-	201	3.70
备件备品及工具		-	408	12.82
小计	-	-	1,595	14.02
合计	-	-	21,519	-

(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主要服务项目：

项目	定价原则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 易金额比 例(%)
铁路运输服务	国家定价	646	53.35
道路运输服务	市场价格	515	85.24
代理服务： - 原材料、设备、备件和辅助材料进口 - 产品出口 - 产品内销	佣金 1.5%(不超过主要的中国国家进出口公司所征收的佣金)或不用支付费用	188	100.00
设备检修及服务	市场价格	1,355	71.35

项目	定价原则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设计及工程服务		1,992	34.41
工程项目代理及管理 服务	不用支付费用	0	-
教育设施、职业技术教育、在职职工培训、翻译服务	市场价格	6	36.92
公务车服务		1	100.00
业务招待、会议费用		3	48.89
绿化服务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材料费及管理费	54	100.00
保卫服务		49	79.27
报纸及其它出版物	国家定价	2	31.19
电讯业务、电讯服务、 信息系统	国家定价或折旧费+维护费	73	83.26
环保、安全检测服务	国家定价	7	82.88
取暖费	国家定价	2	2.78
生产协力及维护	按市场价格支付劳务、材料费及管理费	1,207	74.75
生活协力及维护		190	74.14
带料加工	加工成本+不超过 5%的毛利	-	-
合计	-	6,290	52.94
结算资金利息	国家定价	12	42.69
贷款及贴现利息	国家定价	280	17.19
委托贷款利息	不高于鞍钢股份集团在商业银行同期的借款利率	21	100.00

注：其中，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个月期间，鞍钢国贸公司提供国内代理销售及出口代理销售的钢材产品分别为 604 万吨和 163 万吨。

(4)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主要项目：

项目	定价原则	价格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
冷轧板	本集团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就为对方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上述产品而言，定价基准则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所加合理利润率不高于提供有关产品成员单位平均毛利率	4,671 元/吨	2,612	9.15
厚板		3,967 元/吨	836	7.25
线材		4,100 元/吨	161	3.67
大型材		4,750 元/吨	10	0.54
小型材		4,180 元/吨	4	10.50
热轧卷板		3,907 元/吨	4,163	15.18
中板		4,020 元/吨	93	3.46
镀锌板		4,627 元/吨	367	5.47
彩涂板		5,747 元/吨	20	1.62
无缝管		4,489 元/吨	51	2.86
铁水		2,460 元/吨	7	100.00
钢坯		4,016 元/吨	9	11.55
焦炭		894 元/吨	63	100.00
化工副产品		-	56	2.69
小计			-	8,452
废钢料	市场价格	-	199	100.00
废旧物资		-	9	46.47

项目	定价原则	价格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 额比例(%)
筛下粉	当期烧结矿基价减去鞍钢控股集团烧结工序成本		-	-
报废资产或 闲置资产	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	-	3	86.96
小计			211	95.18
合计		-	8,663	-

(5)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综合性服务：

项目	定价原则	价格 (人民币)	金额 (人民币百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新水	国家定价	2.94 元/吨	42	99.05
净环水	生产成本加 5%的 毛利	0.74 元/吨	20	99.98
软水		4.90 元/吨	0.5	100.00
煤气		60.57 元/吉焦	382	77.24
高炉煤气		4.00 元/吉焦	29	99.97
蒸汽		47.50 元/吉焦	34	95.96
氮气		233.89 元/千立方米	3	19.35
氧气		449.84 元/千立方米	5	12.02
氩气		1,058 元/千立方米	2	7.79
压缩空气		106.10 元/千立方米	0.4	98.59
余热水		19.08 元/吉焦	51	91.94
产品测试服务		市场价格	-	4
运输服务	-		0.5	100.00
合计	-	-	573.4	37.24

本集团上述关联交易的结算方式全部为货币付款。

关联交易必要性、持续性的说明：钢铁生产具有较强的连续性，本集团大部分原料依赖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同时有部分产品也要销售给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为保证本集团日常生产经营的稳定运行，上述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必要的。

上述关联交易已经被董事会中与控股公司没有关系之独立非执行董事委员会确认，上述关联交易（1）为本公司在日常业务过程中进行的交易；（2）是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进行；或不逊于独立第三方提供的交易条款进行；或（如无可参考比较者）对本公司股东而言公平合理的条款进行的（3）遵照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的条款进行，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及（4）2011 年度，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总额未超过《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上载明的适用于该等类别的相关

上限。

本公司审计师已审阅该等交易，并向董事会出具函件，表示：(1) 该等交易已取得本公司董事会批准；(2) 他们并未发现任何迹象，致使他们相信这些关联交易与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条款不符；及(3) 这些关联交易的实际金额并未超过有关的豁免上限。

2、本公司与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担保等事项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无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鞍钢莆田向银行借款人民币 11 亿元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提供担保。

(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2、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 3、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委托理财事项。
- 4、报告期内本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及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精神，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及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了认真负责的核查和落实，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1) 公司自上市以来严格遵守《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没有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2)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其它公司做任何担保事项。

(3)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4) 到目前为止，公司在对外担保事项上，未受到过证券监管部门的任何处罚、批评与谴责。

(六) 聘任、改聘、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聘任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中瑞岳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分别为本公司 2011 年度境内审计师和境外审计师。本公司应支付会计师事务所 2011 年度审计费共人民币 610 万元，会计师事务所为审计而实际发生的代垫费用由本公司支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中瑞岳华（香港）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四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七) 承诺事项

2009 年 10 月 27 日，公司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签订《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0-2011 年度）》。依据该协议，铁精矿定价基准「即不高于调整之前的前一半年度中国铁精矿进口到岸的海关平均报价（以下简称“进口平均价”）加上从鲅鱼圈港到本公司的铁路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后的价格。其中品位调价以本公司前一半年度进口铁精矿加权平均品位为基准，铁精矿品位每上升或下降一个百分点，价格上调或下调人民币 10 元/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4 日作出承诺，在上述定价基准所确定的最高数额上给予相当于进口平均价的 5% 的优惠折扣。该承诺有效期与《原材料和服务供应协议》（2010-2011 年度）一致。

报告期内，承诺人没有违反相关承诺事项的情况。

(八) 接待投资者调研及采访情况

公司在 2011 年共接待境内外投资者、基金经理、行业分析师来访 21 次，来访人数 86 人；应邀参加境外投资者、基金经理、分析师举行的电话会议多达百次。公司以上行为所提供的资料和沟通的问题都基于公司已经公告的内容，严格遵循《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要求。

报告期内主要的调研接待活动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1	2011年01月12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新加坡星展唯高达证券公司 戴超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	2011年01月17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Fidelity Investment Management (Hong Kong) Limited Subramanian Balakrishnan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3	2011年02月16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里昂证券上海代表处 包文俊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4	2011年02月21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 沈淑慧 The Royal Bank of Scotland N.V 朱轶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5	2011年02月22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荷兰汇盈投资亚洲有限公司 金正男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Seoul Securities Branch Paul Choi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6	2011年02月23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何思娴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7	2011年03月02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 郑迪 上海申银万国证券研究所有限公司毛深静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8	2011年04月08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Research-Work Hafidzah Hassan 等2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9	2011年04月20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侨丰投资研究私人有限公司 显源等21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0	2011年04月28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元瑞 王鹤涛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李永兴 曹文俊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1	2011年05月05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麦格理资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钟裕民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2	2011年05月11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德意志银行 甘清仁等12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3	2011年05月16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佐野洋一郎等8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4	2011年05月31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UTI Asset Mangement Company Ltd Kanshik Basu Anoop Bhaskar 明富环球香港 汪波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5	2011年06月14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于超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6	2011年07月04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江基豪 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 张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序号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7	2011年07月19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王招华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8	2011年09月21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永丰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陈胜雄 国泰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张帆 日盛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杨国昌 统一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张继圣 统一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林庭樟 瀚伦投资顾问(上海)有限公司 王柱峰 等9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19	2011年10月10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 Matthew Cross 野村国际(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苏毅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0	2011年11月11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 徐雨泽等3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21	2011年12月08日	董事会秘书室	实地调研	德意志银行 甘清仁等7人	1、公司生产经营状况 2、公司发展趋势 3、国内外钢铁行业状况

(九) 重要事项指引

1、公司于2011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公司于2011年1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

3、公司于2011年3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摘要》、《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4、公司于2011年4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5、公司于2011年4月2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第一季度报告》。

6、公司于2011年5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

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向攀钢集团钢铁钒钛股份有限公司购买铁精矿的关联交易公告》。

7、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8、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公司于 2011 年 6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A 股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10、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11、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12、公司于 2011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

13、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公告》。

14、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15、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2-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测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16、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17、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三季度报告》。

17、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催告公告》。

18、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鞍钢集团公司给予本公司铁精矿价格优惠的公告》。

19、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1、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2、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了《鞍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十一、财务报告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41	3,6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5,914	3,703
应收账款	七、3	1,879	2,061
预付款项	七、5	3,860	8,380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七、4	34	15
存货	七、6	14,242	13,1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7	94	
流动资产合计		28,364	30,94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8	92	179
长期股权投资	七、9	2,483	1,98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10	53,566	57,267
在建工程	七、11	9,136	5,277
工程物资	七、12	132	1,047
无形资产	七、13	6,824	6,9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4	2,391	1,4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624	74,170
资产总计		102,988	105,114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7	10,630	10,395
应付票据	七、18	5,565	4,879
应付账款	七、19	4,687	4,683
预收款项	七、20	4,396	6,157
应付职工薪酬	七、21	318	322
应交税费	七、22	(1,914)	(1,836)
应付利息	七、23	232	79
其他应付款	七、24	2,703	2,7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5	4,201	5,961
其他流动负债	七、26	6,005	3,023
流动负债合计		36,823	36,4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13,135	12,7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4	39	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28	686	591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860	13,369
负债合计		50,683	49,769
股东权益：			
股本	七、29	7,235	7,235
资本公积	七、30	31,458	31,521
专项储备	七、31	47	70
盈余公积	七、32	3,570	3,570
未分配利润	七、33	8,441	11,6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50,751	54,068
少数股东权益		1,554	1,277
股东权益合计		52,305	55,34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2,988	105,114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合并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90,423	92,431
其中：营业收入	七、34	90,423	92,431
二、营业总成本		94,271	90,589
其中：营业成本	七、34	86,406	82,694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5	169	285
销售费用	七、36	1,549	1,622
管理费用	七、37	3,339	3,441
财务费用	七、38	1,470	1,249
资产减值损失	七、40	1,338	1,2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402	41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39	391	39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6)	2,253
加：营业外收入	七、41	217	142
减：营业外支出	七、42	52	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七、42	49	3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81)	2,358
减：所得税费用	七、43	(949)	4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32)	1,95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6)	2,039
少数股东损益		(186)	(8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44	(0.297)	0.2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七、44	(0.297)	0.282
七、其他综合收益	七、45	(63)	11
八、综合收益总额		(2,395)	1,9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9)	2,0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	(89)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0,385	95,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338	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855	95,8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737	80,1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7	2,6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98	2,7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500	1,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92	86,8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47	4,663	9,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	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43	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	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506	4,9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4	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0	4,9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6)	(4,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6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421	25,2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884	25,2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550	26,0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49	1,9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6	112	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11	28,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7)	(2,8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47	(1,310)	1,409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7	3,651	2,242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47	2,341	3,651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少数股 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672		1,277	55,3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672		1,277	55,3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		(23)			(3,231)		277	(3,040)
(一)净利润							(2,146)		(186)	(2,3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63)								(63)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					(2,146)		(186)	(2,39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463	463
1.股东投入股本									463	463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85)			(1,08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1,085)			(1,085)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3)						(23)
1.本年提取				33						33
2.本年使用				(56)						(56)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441		1,554	52,305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上年数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0		50	3,357		10,280		1,366	53,7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235	31,510		50	3,357		10,280		1,366	53,7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		20	213		1,392		(89)	1,547
(一)净利润							2,039		(89)	1,950
(二)其他综合收益		11								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					2,039		(89)	1,96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3		(647)			(434)
1.提取盈余公积					213		(21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34)			(434)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						20
1.本年提取				32						32
2.本年使用				(12)						(12)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672		1,277	55,345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资产负债表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83	2,5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719	3,167
应收账款	十五、1	1,924	2,061
预付款项		3,176	7,2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34	15
存货		13,120	12,3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4	
流动资产合计		25,250	27,44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2	179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5,754	4,248
固定资产		50,337	53,744
在建工程		5,037	3,559
工程物资		116	205
无形资产		6,305	6,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4	1,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655	69,593
资产总计		94,905	97,041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资产负债表（续）

201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250	8,300
应付票据		4,810	3,794
应付账款		3,900	4,467
预收款项		3,755	5,846
应付职工薪酬		318	322
应交税费		(1,496)	(1,508)
应付利息		232	79
其他应付款		2,271	2,3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81	5,541
其他流动负债		6,005	3,023
流动负债合计		32,526	32,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45	10,0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	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647	554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21	10,670
负债合计		43,847	42,844
股东权益：			
股本		7,235	7,235
资本公积		31,458	31,521
专项储备		47	70
盈余公积		3,570	3,570
未分配利润		8,748	11,801
股东权益合计		51,058	54,1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4,905	97,041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利润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88,649	90,033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84,480	80,2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	285
销售费用		1,498	1,569
管理费用		3,259	3,378
财务费用		1,293	1,150
资产减值损失		1,331	1,2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5	402	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1	3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9)	2,474
加：营业外收入		217	141
减：营业外支出		52	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9	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4)	2,579
减：所得税费用		(846)	4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68)	2,123
五、其他综合收益		(63)	11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31)	2,134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现金流量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数	上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12	92,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4	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578	93,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451	77,90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0	2,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82	2,71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80	1,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803	84,5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十五、6	3,775	8,70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	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	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	1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12	2,3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5	82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7	3,1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62)	(3,0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196	21,67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96	21,67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40	24,1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1	1,74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	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8	25,9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4,2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十五、6	(1,359)	1,404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2,542	1,138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十五、6	1,183	2,542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本年数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801	54,1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801	54,1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		(23)			(3,053)	(3,139)
(一)净利润							(1,968)	(1,9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63)						(63)
上述(一)和(二)小计		(63)					(1,968)	(2,03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85)	(1,08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1,085)	(1,085)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3)				(23)
1.本年提取				33				33
2.本年使用				(56)				(56)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458		47	3,570		8,748	51,058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1年度

编制单位: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上年数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7,235	31,510		50	3,357		10,325	52,4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235	31,510		50	3,357		10,325	52,47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		20	213		1,476	1,720
(一)净利润							2,123	2,123
(二)其他综合收益		11						11
上述(一)和(二)小计		11					2,123	2,134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1.股东投入股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13		(647)	(434)
1.提取盈余公积					213		(21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股东的分配							(434)	(434)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0				20
1.本年提取				32				32
2.本年使用				(12)				(12)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35	31,521		70	3,570		11,801	54,197

法定代表人:张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马连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连勇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于1997年5月8日正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经由原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体改生[1997]62号文件)《关于同意设立鞍钢新轧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以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为唯一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在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拥有的线材厂、厚板厂、冷轧厂(“三个厂”)基础上组建而成的。根据自1997年1月1日起生效的分立协议,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已将与上述三个厂有关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管理业务连同有关1996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全部转入本公司。有关净资产折为本公司股本1,319,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本公司于1997年7月22日发行了89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H股普通股股票(“H股”),并于1997年7月24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1997年11月16日,本公司发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并于1997年12月25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公司于2000年3月15日在境内发行人民币15亿元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2005年3月14日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还本付息,共转换A股453,985,697股。

本公司于2006年1月26日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以每股人民币4.29元定向增发2,97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人民币普通股(共计人民币127.4亿元),用于支付收购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子公司—鞍钢集团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铁公司”)100%股权的部分收购价款。本公司完成收购新钢铁公司100%股权后,新钢铁公司立即将其所有业务及资产、负债划入本公司,同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注销。

2006年6月20日,公司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特别决议,本公司更名为“鞍钢股份有限公司”,并于2006年9月29日取得了变更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公司于2007年10月以原有股份5,932,985,697股为基数,按每10股配2.2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普通股,配股价格每股人民币15.40元(H股价格每股港币15.91元)。本公司实际配股数量为1,301,822,150股,其中人民币普通股1,106,022,150股,H股195,800,000股。并分别于2007年10月25日和2007年11月1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交易。本公司已于2008年3

月 31 日领取了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晓刚；注册资本：7,234,807,847 元；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210000400006026；注册地址：中国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鞍钢厂区。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的主要业务为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本集团财务报表于 2011 年 3 月 27 日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1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 - 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集团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3、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对合并成本的调整很可能发生且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或有对价，其后续计量影响商誉。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年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部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7、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债务清偿的金额。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

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使用备抵账户进行抵减,确认的坏账准备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将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将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9、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备品备件、在途物资、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和个别计价法等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除备品备件外的存货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存货跌价准备。备品备件按其实际状况，根据管理层的估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和其他周转材料，并根据其性质的不同，分别采用一次摊销法、工作量法和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0、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股东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此外，本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4、（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

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厂房及建筑物	10-30年	3-5
机器及设备	3-15年	3-5
其他固定资产	2-10年	3-5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

资产减值。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定期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本集团定期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15、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7、收入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集团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1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9、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0、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

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2、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2) 本集团本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相关部门对各类固定资产重新核定了实际使用年限，决定从2011年10月1日起调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并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具体方案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	20	4.75%	30	3.17%

固定资产类别	变更前		变更后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建筑物	20	4.75%	30	3.17%
传导设备	15	6.33%	15	6.33%
机械设备	10	9.50%	15	6.33%
动力设备	11	8.64%	10	9.50%
运输设备	10	9.50%	10	9.50%
工具及仪器	7	13.57%	5	19.00%
管理用具	5	19.00%	5	19.00%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集团业务的范围无影响，减少公司 2011 年第四季度固定资产折旧额 4.91 亿元，增加所有者权益及净利润 3.68 亿元。

2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集团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2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坏账准备计提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

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

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内部退养福利及补充退休福利

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据各种假设条件确定。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内退人员及离退人员补贴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实际结果和假设的差异将在发生时立即确认并计入当年费用。尽管管理层认为已采用了合理假设，但实际经验值及假设条件的变化仍将影响本集团内部退养福利和补充退休福利的费用及负债余额。

(9) 预计负债

本集团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的情况下，本集团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集团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五、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额的 3%-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	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3%、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
关税	按离岸价格的 5%-15%计缴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武汉”)	全资子公司	武汉	钢材加工配送	108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零兼营	有限责任公司	李宝杰	67583176-9	108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莆田”)	全资子公司	莆田	钢压延深加工	1,200	黑色金属压延加工, 钢材轧制的副产品、冶金零部件的生产制造, 销售钢材产品, 钢材产品的加工及相关服务	有限责任公司	曹丕智	55097071-4	1,200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合肥”)	全资子公司	合肥	钢材加工配送	97.5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董浩然	57302266-1	97.5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广州”)	控股子公司	广州	钢材加工配送	80	钢材及相关产品的生产、加工、批发、零售	有限责任公司	张立芬	58950506-X	2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鞍钢钢材配送(武汉)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鞍钢钢材配送(合肥)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广州鞍钢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51	51	是	20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年末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天铁”)	合营子公司	天津	钢压延深加工	3,700	钢压延深加工; 冷轧板、镀锌板、彩涂板生产、加工、销售; 冶金设备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进出口业务	有限责任公司	陈明	75224243-2	1,850	

(续)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股东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天津鞍钢天铁冷轧薄板有限公司	50	50	是	1,534		

注：天津天铁是由本公司与天津天铁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铁集团”）共同出资组建，双方持股比例各为50%，根据天津天铁公司章程：在财务和经营政策方面执行本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模式；董事长由本公司推荐；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五名由本公司推荐，四名由天铁集团推荐（董事会会议决议须经董事投票过半数同意通过）；财务第一负责人由本公司推荐。本公司对天津天铁能够实施控制，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鞍钢合肥、鞍钢广州是本年投资新设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3、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鞍钢合肥		98
鞍钢广州		4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2011年1月1日，年末指2011年12月31日，本年指2011年度，上年指2010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库存现金	1	1
银行存款	1,697	2,975
其他货币资金	643	675
合计	2,341	3,651

注：货币资金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36%，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类	年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914	3,703
合计	5,914	3,703

注：应收票据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60%，主要原因是本年加大票据开出量，票据背书减少。

(2) 截至本年末本集团用于质押的金额最大的前五名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上海钢宇商贸有限公司	2011年10-11月	2012年3-4月	65
湖北汇通工贸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0-12月	2012年4-5月	51
比亚迪汽车有限公司	2011年10月	2012年4月	51
东莞市东普贸易有限公司	2011年10-11月	2012年3-4月	45
中铁物资集团华东有限公司	2011年9-10月	2012年3-4月	39
合计			251

注：本集团本年以账面金额 520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招商银行质押，申请开具了 507 百万元的应付票据，质押期限为 2011 年 11 月到 2012 年 6 月；以账面金额 10 百万元的应收票据向农业银行质押，申请开具了 10 百万元的信用证，质押期限为 2011 年 10 月到 2012 年 1 月。

(3) 本集团本年度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4) 年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是否已终止确认
大自然钢业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7-11月	2012年1-5月	267	是
北京北车物流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7-8月	2012年1-2月	160	是
鞍山兵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1年10-12月	2012年4-6月	111	是
扬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7-9月	2012年1-3月	108	是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	2011年11月	2012年5月	100	是
合计			746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6	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	12		
合计	1,879	100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6	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	11		
合计	2,06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76	100	2,054	100

1至2年	1		3	
2至3年	1		1	
3年以上	1		3	
合计	<u>1,879</u>	<u>100</u>	<u>2,061</u>	<u>100</u>

(3) 年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集团本年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合计	<u>1</u>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鞍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1,033	3个月内	55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第三方	366	4个月内	19
鞍钢蒂森克虏伯钢材配送(长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长春”)	合营企业	115	3个月内	6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第三方	105	3个月内	6
大连中集物流装备有限公司	第三方	36	2个月内	2
合计		<u>1,655</u>		<u>88</u>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详见附注九、6。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

种类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	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	53		
合计	<u>34</u>	<u>100</u>		

(续)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	100		
合计	15	100		

注：其他应收款年末数比年初数增长 127%，主要原因是本年未有应收出口退税款 16 百万元。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0	59	13	87
1至2年	12	35	2	13
2至3年	2	6		
3年以上				
合计	34	100	15	100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其他应收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集团本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406	88	7,988	95
1至2年	324	8	144	2
2至3年	100	3	235	3
3年以上	30	1	13	
合计	3,860	100	8,380	100

注：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是预付鞍钢国贸的进口设备及备品备件款。

(2) 预付款项金额的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3,054	4年内	未到期
鞍钢集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工程技术”)	同系子公司	259	1年内	未到期
鞍钢集团朝阳鞍凌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鞍凌”)	同系子公司	115	1年内	未到期
上海邯宝工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66	1年内	未到期
天津天铁冶金集团商贸有限公司	第三方	62	1年内	未到期
合计		3,556		

(3) 本集团本年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未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66	64	4,002
在产品	4,380	228	4,152
库存商品	2,640	368	2,272
周转材料	1,420		1,420
备品备件	2,390		2,390
在途物资	1		1
委托加工物资	5		5
合 计	14,902	660	14,242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06	378	3,828
在产品	3,645	114	3,531
库存商品	2,004	73	1,931
周转材料	1,382		1,382
备品备件	2,457		2,457
在途物资			
委托加工物资	5		5
合 计	13,699	565	13,134

(2)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原材料	378	245		559	64
在产品	114	532		418	228
库存商品	73	561		266	368
合 计	565	1,338		1,243	66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年度部分产成品及相关原材料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因此，本年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本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转销的原因是本年销售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产品，转销了相应的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性质（或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企业所得税	多缴企业所得税	94	
合 计		94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92	179
合 计	92	179

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了49%，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认购的株洲冶炼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1,000万股，上年末市场价值为179百万元（每股价格17.92元），本年末市场价值为92百万元（每股价格9.21元）。

9、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合营企业投资	1,243	302	1	1,544
对联营企业投资	488	111	18	581
其他股权投资	255	103		35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986	516	19	2,483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鞍钢新轧-蒂森克虏伯镀锌钢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蒂大连”)	权益法	533	924	266	1,190
鞍钢股份-大船重工大连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鞍钢大船”)	权益法	190	209	9	218
长春一汽鞍井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鞍井”)	权益法	45	67	14	81
鞍蒂长春	权益法	48	43	12	55
鞍钢沈阳钢材加工配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钢加”)	权益法	26	13	14	27
蒂森克虏伯鞍钢(长春)激光拼焊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拼焊板”)	权益法	37	55	4	59
鞍钢实业集团包装钢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业钢带”)	权益法	11	7	(2)	5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鞍钢财务公司”)	权益法	315	408	77	485
天津天铁滨海冶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实业”)	权益法	2	5		5
中冶南方工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冶南方”)	成本法	35	35		35
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龙煤集团”)	成本法	220	220		220

鞍山发蓝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蓝包装”)	成本法	21	21	21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船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船务”)	成本法	63	63	63
中船重工物资贸易集团鲅鱼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物贸”)	成本法	10	10	10
大连船舶重工集团钢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钢业”)	成本法	9	9	9
合 计			1,986	497
			2,483	2,483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鞍蒂大连	50	50				
鞍钢大船	50	50				
一汽鞍井	50	50				
鞍蒂长春	50	50				
沈阳钢加	30	30				1
长春拼焊板	45	45				16
实业钢带	30	30				
鞍钢财务公司	20	20				
滨海实业	30	30				
中冶南方	7	7				9
龙煤集团	1	1				2
发蓝包装	15	15				
大连船务	15	15				
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钢业	15	15				
合 计						28

(3)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合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鞍蒂大连	中外合作企业	大连	艾其乐	钢压延加工	13200万美元	50	50
鞍钢大船	有限责任公司	大连	张立芬	钢材加工及销售	3.8亿人民币	50	50
一汽鞍井	中外合作企业	长春	李宝杰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服务	9037.4万人民币	50	50
鞍蒂长春	中外合作企业	长春	瑞纳·豪柏	钢材产品生产加工销售	1200万美元	50	5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鞍蒂大连	3,185	778	2,407	5,002	528

鞍钢大船	1,634	1,197	437	2,504	18
一汽鞍井	246	83	163	560	29
鞍蒂长春	419	299	120	1,171	25

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沈阳钢加	有限责任公司	沈阳	赵广杰	钢材加工 仓储配送	8650万人民币	30	30
长春拼焊板	中外合资经营	长春	瑞纳·豪柏	激光拼焊 板生产	1000万美元	45	45
实业钢带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张冷	包装钢带 及钢压延 制品	3573万人民币	30	30
鞍钢财务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鞍山	于万源	存贷款及 融资等	10亿人民币	20	20
滨海实业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贾德齐	服务业	500万人民币	30	3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沈阳钢加	185	97	88	716	1
长春拼焊板	179	48	131	649	44
实业钢带	22	5	17	21	(4)
鞍钢财务公司	21,031	18,594	2,437	621	392
滨海实业	31	14	17	144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87,747	3,239	325	90,66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4,650	749	25	25,374
机器设备	58,798	2,324	274	60,848
其他	4,299	166	26	4,439
二、累计折旧合计	30,360	6,887	237	37,01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456	1,219	15	6,660
机器设备	22,865	5,186	205	27,846
其他	2,039	482	17	2,504
三、账面净值合计	57,387			53,65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194			18,714
机器设备	35,933			33,002
其他	2,260			1,935
四、减值准备合计	120		35	85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4			14

机器设备	103	35	68
其他	3		3
五、账面价值合计	<u>57,267</u>		<u>53,56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9,180		18,700
机器设备	35,830		32,934
其他	2,257		1,932

注：本年折旧额为 6,887 百万元。本年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值为 3,222 百万元；

本集团根据资产管理部的鉴定意见，按单项资产的账面净值，对因技术陈旧、损坏和其它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按账面余额减预计可回收净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预计可回收净额根据资产未来尚可使用期间及处置资产时预计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计算。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19	8		11	改建闲置
机器设备	245	142	26	77	改造闲置
其他	20	16	3	1	改造闲置
合 计	<u>284</u>	<u>166</u>	<u>29</u>	<u>89</u>	

(3) 本集团本年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69	34
机器设备	74	5
合 计	<u>143</u>	<u>39</u>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 价值
天铁工程	1,871		1,871	1,424		1,424
鲅鱼圈项目	2,103		2,103	1,466		1,466
莆田冷轧工程	2,228		2,228	294		294
化工四期焦炉改造工程	1,441		1,441	185		185
化工三期、苯加氢及变电所改造				4		4
高性能冷轧硅钢生产线	38		38	43		43
增建 3#板坯铸机				611		611
无缝 177 石油管生产线				224		224
线材改造工程	40		40	1		1
厂内二台 3.5 万立制氧机				89		89
中央电站二期改造				3		3

西区连轧二期及分卷工程			11	11
其他项目	1,415	1,415	922	922
合计	<u>9,136</u>	<u>9,136</u>	<u>5,277</u>	<u>5,277</u>

注：在建工程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73%，其主要原因是本公司技改工程、鲑鱼圈项目、莆田冷轧工程等项目支出增加。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数
天铁工程	6,299	1,424	452	4	1	1,871
鲑鱼圈项目	10,850	1,466	1,513	876		2,103
莆田冷轧工程	3,770	294	1,934			2,228
化工四期焦炉改造工程	1,577	185	1,256			1,441
化工三期、苯加氢及变电所改造	385	4	11	15		
高性能冷轧硅钢生产线	3,400	43	(5)			38
增建 3#板坯铸机	940	611	211	822		
无缝 177 石油管生产线	817	224	6	230		
线材改造工程	755	1	39			40
厂内二台 3.5 万立制氧机	571	89	17	106		
中央电站二期改造	350	3	25	28		
西区连轧二期及分卷工程	273	11		11		
其他项目		922	1,626	1,130	3	1,415
合计		<u>5,277</u>	<u>7,085</u>	<u>3,222</u>	<u>4</u>	<u>9,136</u>

(续)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	工程进度 (%)	资金来源
天铁工程	236	84	5.85	81	81	自筹
鲑鱼圈项目	395	97	5.28	67	67	自筹、贷款
莆田冷轧工程	114	81	5.07	73	73	自筹
化工四期焦炉改造工程	71	53	5.28	87	87	自筹
化工三期、苯加氢及变 电所改造	21			100	100	自筹
高性能冷轧硅钢生产线	321			99	99	自筹
增建 3#板坯铸机	58	34	5.28	81	81	自筹
无缝 177 石油管生产线	40	5	5.28	100	100	自筹
线材改造工程	34			94	94	自筹
厂内二台 3.5 万立制氧 机	45	2	5.28	100	100	自筹
中央电站二期改造	21			100	100	自筹
西区连轧二期及分卷工 程	11			100	100	自筹
其他项目	290	71	5.28			自筹、贷款
合计	<u>1,657</u>	<u>427</u>				

注：自筹包括将非专项贷款及生产经营所得资金用于工程项目支出。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在建工程无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2、工程物资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2	5	6	1
专用设备	1,045	3,060	3,974	131
合 计	1,047	3,065	3,980	132

注：工程物资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87%，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工程领用。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7,752	25		7,777
土地使用权	7,692	21		7,713
软件	28	4		32
非专利技术	32			32
二、累计摊销合计	785	168		953
土地使用权	749	156		905
软件	12	7		19
非专利技术	24	5		29
三、账面净值合计	6,967			6,824
土地使用权	6,943			6,808
软件	16			13
非专利技术	8			3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五、账面价值合计	6,967			6,824
土地使用权	6,943			6,808
软件	16			13
非专利技术	8			3

注：本年摊销金额为 168 百万元。

1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存货跌价准备	165	660	141	56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1	85	30	120
固定资产折旧	5	21	5	18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7	27	20	81
应付工资	42	169	42	169
辞退福利	9	37	16	65
职工教育费	15	60	14	55
可抵扣亏损	1,948	7,791	1,125	4,501
政府补助	167	667	36	143
安全生产费	12	47	18	70
合计	2,391	9,564	1,447	5,787

注：递延所得税资产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65%，其主要原因是可抵扣亏损及政府补助增加。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	11	25	99
一般借款利息资本化	26	106	34	135
未实现内部交易利润	10	40	2	8
合计	39	157	61	242

注：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36%是由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下降影响。

(2) 本集团本年末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

15、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数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转回数	转销数	
存货跌价准备	565	1,338		1,243	66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0			35	85
合计	685	1,338		1,278	745

1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详见附注七、2(2)。

17、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200
保证借款(见注)	1,380	1,895

信用借款	9,250	8,300
合 计	10,630	10,395

注：本集团保证借款用于天铁工程项目建设，由天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18、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未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5,565	4,879
合 计	5,565	4,879

注：下一会计年度将到期的金额为 5,565 百万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未数	年初数
产品款	4,252	4,372
工程款	286	210
保产作业费	76	54
运费	26	29
其他	47	18
合 计	4,687	4,683

(2) 本年末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本集团本年度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未数	年初数
产品款	4,396	6,157
合 计	4,396	6,157

(2) 本年末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本集团本年度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6	1,550	1,550	236
二、职工福利费		267	267	
三、社会保险费		572	57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109	109	
2.基本养老保险费		311	311	
3.年金缴费		64	64	
4.失业保险费		31	31	
5.工伤保险费		22	22	
6.其他		35	35	
四、住房公积金		208	20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8	53	48	63
六、辞退福利	28	109	118	19
七、非货币性福利				
八、其他		62	62	
合 计		<u>322</u>	<u>2,821</u>	<u>2,825</u>
				<u>318</u>

22、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1,934)	(1,850)
企业所得税	8	(24)
个人所得税	4	7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21
教育费附加	3	9
地方教育费	2	3
房产税	13	8
土地使用税	18	
印花税	9	6
待抵扣税金	(43)	(16)
合 计	<u>(1,914)</u>	<u>(1,836)</u>

23、应付利息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短期融资券利息	232	79
合 计	<u>232</u>	<u>79</u>

注：应付利息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 6,000 百万元短期融资券本年计提的利息。

24、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工程款	1,126	1,074
质保金-工程/备品备件	858	863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转付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319	278
履约保证金	184	209

运费	105	114
钢架押金	14	66
代扣代缴税费		1
其他	97	132
合 计	2,703	2,737

(2) 本年末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附注九、6。

(3)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债权人名称	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报表日后是否归还
鞍钢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鞍钢建设”)	123	工程质保金	否
中国三冶集团有限公司	57	工程质保金	否
东北岩土工程勘察总公司	42	工程质保金	否
鞍钢工程技术	29	工程质保金	否
其他	223		
合 计	474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七、27)	4,201	5,961
合 计	4,201	5,961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 (附注七、27)	720	1,420
信用借款	3,481	4,541
合 计	4,201	5,961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年末数	年初数
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	2008年07月31日	2012年12月28日	6.21	700	700
中国农业银行鞍山市立山支行	2009年05月22日	2012年05月05日	5.99	400	400
中国农业银行鞍山市立山支行	2009年05月20日	2012年05月12日	5.99	300	300
中国农业银行鞍山市立山支行	2009年05月21日	2012年05月19日	5.99	300	300
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0年03月09日	2012年03月08日	5.13	300	300
合 计				2,000	2,000

本集团本年度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26、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	23
短期融资券		6,000	3,000
合计		6,005	3,023

注：其他流动负债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人民币 6,000 百万元。

2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见注）	2,660	4,080
信用借款	14,676	14,5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25）	4,201	5,961
合计	13,135	12,717

注：本集团保证借款用于莆田冷轧工程及天铁工程项目建设，分别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天铁集团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	年末数	年初数
鞍钢财务公司	2010年04月22日	2013年04月22日	5.76	700	700
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	2008年07月31日	2012年12月28日	6.97	700	700
中国工商银行鞍山市鞍钢支行	2008年07月31日	2013年07月30日	6.21	700	700
鞍钢财务公司	2011年06月29日	2014年06月27日	5.76	500	
国家开发银行辽宁省分行	2007年07月30日	2030年4月14日	6.64	500	500
合计				3,100	2,600

28、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内容	年末数	年初数
递延收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68	554
辞退福利	一年以上的应付职工薪酬	18	37
合计		686	591

29、股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减变动 (+、-)					年末数	
	金额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4,341	60				(4,341)	(4,34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08	25				4,341	4,341	6,149	85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86	15					1,086	15
三、股份总数	7,235	100					7,235	100

注：根据 2011 年 1 月 5 日本公司董事会《鞍钢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自 2011 年 1 月 7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持有本公司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340,884,709 股可上市流通，占总股本比例 60%。本次解除限售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所持本公司的股份全部转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30、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	31,439			31,439
其他资本公积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见注）	84		65	19
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	(2)	2		
合 计	31,521	2	65	31,458

注：本年资本公积变动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价下降引起，详见附注七、8。

31、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安全生产费	70	33	56	47
合 计	70	33	56	47

注：专项储备年末数比年初数减少 33%的原因是安全生产费本年使用数较上年增加。

32、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570			3,570
合 计	3,570			3,570

33、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672	10,28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672	10,28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46)	2,039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3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085	43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8,441	11,672	

(2) 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1 年 5 月 30 日审议通过《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234,807,847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其中向 A 股股东派发 922 百万元，向 H 股股东派发 163 百万元，合计 1,085 百万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主营业务收入	90,207	92,212
其他业务收入	216	219
营业收入合计	90,423	92,431
主营业务成本	86,192	82,486
其他业务成本	214	208
营业成本合计	86,406	82,694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90,207	86,192	92,212	82,486
合计	90,207	86,192	92,212	82,486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轧产品	27,421	26,337	27,231	24,779
冷轧产品	36,472	33,446	38,726	31,886
中厚板	14,233	14,182	15,008	14,857
其他	12,081	12,227	11,247	10,964
合计	90,207	86,192	92,212	82,486

(4) 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81,914	78,632	84,601	76,001
出口	8,509	7,774	7,830	6,693
合计	90,423	86,406	92,431	82,694

(5) 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本年度	20,893	23
上年度	21,755	24

35、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资源税及营业税	3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92	17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	65	99
关税	9	9
合 计	169	285

注： 各项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年数比上年数减少 41%，其主要原因是本年缴纳增值税减少导致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的相应减少。

36、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包装费	687	725
运输费	534	484
销售服务费	125	108
委托代销手续费	37	84
职工薪酬	36	35
保险费	8	9
仓库保管费	5	6
其它	117	171
合 计	1,549	1,622

37、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维修费	1,638	1,644
职工薪酬	387	526
税金	380	329
无形资产摊销	168	166
折旧	96	105
排污费	95	90
生活协力费	89	92
计算机维护费	73	86
警卫消防费	62	69
仓库经费	47	61
其它	304	273
合 计	3,339	3,441

38、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利息支出	1,919	1,758
减：利息收入	28	26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427	455
汇兑损益	(42)	(58)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48	30
合计	1,470	1,249

39、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	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	393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
合计	402	411

注：本集团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中冶南方	9	15
龙煤集团	2	1
合计	11	16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鞍蒂大连	260	258
鞍钢财务公司	77	76
长春拼焊板	20	18
一汽鞍井	14	17
鞍蒂长春	12	11
鞍钢大船	9	11
沈阳钢加	1	1
实业钢带	(2)	(2)
滨海实业		3
合计	391	393

40、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货跌价损失	1,338	1,29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

合 计	1,338	1,298
-----	-------	-------

4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	21	24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收益	14	16	14
其他处置非流动资产净收益	10	5	10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90	117	190
其他	3	4	3
合 计	217	142	217

注：营业外收入本年数较上年数增加 53%，主要原因是由于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科研补助款	33	77
军工项目拨款	25	40
环保奖励资金	132	
合 计	190	117

4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9	35	49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	46	34	46
其他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3	1	3
其他	3	2	3
合 计	52	37	52

注：营业外支出本年数比上年数增加 41%，主要原因是本年固定资产报废净损失较上年增加。

43、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	748
递延所得税调整	(944)	(340)
合 计	(949)	408

注：所得税费用本年数比上年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利润总额出现亏损。

44、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新发行普通股股数，根据发行合同的具体条款，从应收对价之日（一般为股票发行日）起计算确定。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子以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调整下述因素后确定：(1) 本年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2) 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时将产生的收益或费用；以及(3) 上述调整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稀释每股收益的分母等于下列两项之和：(1) 基本每股收益中本公司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及(2) 假定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在计算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为已发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时，以前年度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本年年初转换；本年发行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假设在发行日转换。

(1) 各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金额列示

净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97)	(0.297)	0.282	0.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14)	(0.314)	0.271	0.271

(2) 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46)	2,039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146)	2,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0)	1,960
其中：归属于持续经营的净利润	(2,270)	1,960

计算基本每股收益时，分母为发行在外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过程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年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股数	7,235	7,235
加：本年发行的普通股加权数		
减：本年回购的普通股加权数		
年末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数	7,235	7,235

本公司本年度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5、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87)	18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22)	5
小计	(65)	13

2.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2)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小计	2	(2)
合计	(63)	11

46、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款	326	665
其他	12	7
合计	338	67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代付运费	519	465
委托代销手续费	85	107
排污费	94	90
计算机维护费	66	77
警卫消防费	65	63
绿化费	43	53
管道输送费	15	16
中介机构费	13	12
采购销售业务杂费	105	80
保险费	48	14
其他经营费用	447	299
合计	1,500	1,276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工程试车收入	11	59
利息收入	32	28
合计	43	87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付银行买方付息贴息	112	70
合计	112	70

4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	------	------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32)	1,9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60	515
固定资产折旧	6,887	7,010
无形资产摊销	168	1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	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22	1,21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	(41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4)	(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44)	(2,93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28	(2,7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3)	4,628
其他	(32)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3	9,026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341	3,65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651	2,242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10)	1,409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2,341	3,651
其中：库存现金	1	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97	2,97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643	675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1	3,651

八、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本年度无资产证券化业务。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本公司的母公司	国有企业	辽宁省鞍山市铁西区	张晓刚	生产及销售钢材金属制品钢铁管金属结构等

(续)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0,794	67.29	67.29	鞍钢集团公司	24142001-4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六、1、子公司情况。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详见附注七、9(3)。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鞍蒂大连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1093688-2
鞍钢大船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5990387-0
鞍蒂长春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85926056
一汽鞍井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76717649-0
长春拼焊板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767159789
鞍钢财务公司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188857-2
滨海实业	本公司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671473772
鞍钢国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24142372-5
鞍钢建设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9158-3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24150326-6
鞍钢集团耐火材料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547-3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496-4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24150404-X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24142765-4
鞍钢集团房产物业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840-4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1854-6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11886337-0

鞍钢集团机械化装卸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489-2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664557266
鞍钢工程技术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79159132-8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485-X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643-3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6444-6
鞍钢集团接待服务公司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94121967-X
鞍钢鞍凌	与本公司同为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的子公司	664560991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交易情况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原材料	注	18,152	50	14,468	47
辅助材料	注	1,595	14	1,653	12
能源动力	注	1,772	31	1,971	33
支持性服务	注	6,290	53	5,665	66
合计		27,809		23,757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及决策程序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产品	注	8,452	10	9,225	10
废钢及废旧物资	注	211	95	122	84
综合性服务	注	573	37	559	39
合计		9,236		9,906	

注：每一半年度调整一次，以不高于前一半年度原材料进口平均报价加上运费，再加上品位调价后的价格，另给予进口平均价 5% 的优惠，或本公司向独立第三方采购平均价加上品位调价，或原材料价格加上前一半年度工序成本再加上 10% 的毛利，或市场价格计算；

以不高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有关成员公司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 5% 的毛利；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不高于 1.5% 的佣金、折旧费加维护费、劳务费、材料费及管理费、加工成本加不超过 5% 的毛利；

钢材产品及废钢以售予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市场价格计算；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开发新产品所提供的钢材产品，定价基准为如有市场价格，按市场价格定价，如无市场价格，按成本加合理利润定价；筛下粉出售价格为当期烧结矿价格减去鞍山钢铁集团公司烧结工序成本；报废资产或闲置资产按市场价格或评估价格定价；

国家定价、生产成本加 5% 的毛利或市场价格。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收益
本公司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子公司	房屋、设备	2011年1月	2011年12月	租赁合同	4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鞍钢莆田	1,100	2010年4月	2016年6月	否
天铁集团及其子公司	天津天铁	2,940	2007年2月	2014年1月	否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年数		上年数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收购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	按市场价格			65	100
合计						65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年度报酬区间	本年数	上年数
总额	4	4
其中:(各金额区间人数)		
20万元以上	7	8
15~20万元		
10~15万元	1	
10万元以下	4	4

(6) 其他关联交易
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2011年度,鞍钢国贸提供国内代理销售及出口代理销售的钢材产品数量分别为604万吨和163万吨(2010年度分别为:676万吨和171万吨)。

本集团对合营、联营企业关联交易情况
A.销售产品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销售收入	上年销售收入
鞍蒂大连	3,315	3,187
鞍蒂长春	466	459
一汽鞍井	52	94
滨海实业		31

长春拼焊板

2

3

B.接受销售代理服务

2011年度，本集团支付鞍蒂长春国内代理销售服务费4百万元（2010年：5百万元）。

C.接受劳务情况

本集团2011年度接受滨海实业提供的劳务5百万元（2010年度：95百万元）。

本集团向鞍钢财务公司借款、存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条件
借款	5.49-6.318	7,300	6,050	7,200	6,150	保证、信用借款
存款		2,607			1,128	

本集团本年度在鞍钢财务公司存款利息收入为12百万元（2010年度：11百万元），借款利息支出为280百万元（2010年度：410百万元）。

本集团向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借款及利息支付情况

项目	年利率(%)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条件
借款	5.49-6.318		550		550	信用借款

借款由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委托鞍钢财务公司发放管理，本年借款利息支出为21百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		
鞍钢国贸	1,033	792
鞍蒂长春	115	69
鞍钢鞍凌	18	
鞍钢集团房产物业公司	16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4	26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3
其他关联方	3	2
合计	1,200	892
预付款项		
鞍钢国贸	3,054	6,245
鞍钢工程技术	259	15
鞍钢鞍凌	11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9	26
鞍钢建设	3	101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59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
合计	3440	6,449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应付账款		
鞍钢国贸	137	38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4	34
鞍钢建设	27	27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0	12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12	12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2	12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9	2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5	2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4	2
鞍钢集团铁路运输设备制造公司	3	6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	5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	1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27
滨海实业		10
其他关联方		1
合计	267	191
预收款项		
鞍钢国贸	581	857
鞍蒂大连	35	381
鞍钢建设	17	28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	13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8	6
一汽鞍井	4	21
鞍钢钢绳有限责任公司	1	5
长春拼焊板	1	1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1
其他关联方	1	
合计	658	1,313
其他应付款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320	281
鞍钢国贸	197	181
鞍钢建设	183	206
鞍钢工程技术	71	41
鞍钢集团自动化公司	40	25
鞍钢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36	36
鞍钢矿山建设有限公司	24	17

滨海实业	20	19
鞍钢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7	43
鞍钢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3	8
鞍钢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9	7
鞍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3	9
合计	<u>933</u>	<u>873</u>

十、股份支付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

项 目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对外投资合同	456	318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建设改造合同	3,198	3,985
合 计	<u>3,654</u>	<u>4,303</u>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支出承诺已按照以前承诺履行。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第 5 届董事会第 32 次会议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与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增资入股经营合同的议案》：本公司与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三钢闽光”）、莆田市国有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莆田国资投资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27 日签署增资入股经营合同，由福建三钢闽光与莆田国资投资公司对鞍钢莆田增资，按鞍钢莆田的净资产评估值作为对价依据，福建三钢闽光、莆田国资投资公司按比例各自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出资 15,008.01 万元，各自获得鞍钢莆田冷轧 10% 的股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于2011年12月19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如下融资议案：

1、《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拟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累计本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6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发行利率通过簿记建档方式确定，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或调整融资结构，降低资金成本。

2、《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拟在中国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中期票据，注册额度为人民币80亿元，拟分2期发行，每期发行额度为人民币40亿元，每期发行期限为三年或五年，发行对象为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募集资金用于补充企业流动资金、置换银行贷款或公司改造工程项目。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

种 类	年 末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91	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3	12		
合 计	1,924	100		

(续)

种 类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6	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5	11		
合 计	2,061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 末 数		年 初 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21	100	2,054	100
1至2年	1		3	
2至3年	1		1	

3年以上	1		3	
合计	1,924	100	2,061	100

(3) 年末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年末管理层认为应收账款主要款项可以收回，且债务人均有偿还能力，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较低。

(4) 本公司本年末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鞍山钢铁集团公司	1			
合计	1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鞍钢国贸	同系子公司	1,033	3个月内	54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中心	第三方	366	4个月内	19
鞍蒂长春	合营企业	115	3个月内	6
大庆油田物资公司	第三方	105	3个月内	5
天津天铁	子公司	45	1个月内	2
合计		1,664		86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同附注九、6。

2、其他应收款

同附注七、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对子公司投资	2,267	1,009		3,276
对合营企业投资	1,243	302	1	1,544
对联营企业投资	483	111	18	576
其他股权投资	255	103		35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4,248	1,525	19	5,754

注：长期股权投资年末数比年初数增加 35%，其主要原因是本年对外投资增加及联营、合营企业本年投资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数	增减变动	年末数
鞍钢武汉	成本法	108	60	48	108
天津天铁	成本法	1,850	1407	443	1850
鞍钢莆田	成本法	1,200	800	400	1200
鞍钢合肥	成本法	98		98	98
鞍钢广州	成本法	20		20	20
鞍蒂大连	权益法	533	924	266	1,190
鞍钢大船	权益法	190	209	9	218
一汽鞍井	权益法	45	67	14	81
鞍蒂长春	权益法	48	43	12	55
沈阳钢加	权益法	26	13	14	27
长春拼焊板	权益法	37	55	4	59
实业钢带	权益法	11	7	(2)	5
鞍钢财务公司	权益法	315	408	77	485
中冶南方	成本法	35	35		35
龙煤集团	成本法	220	220		220
发蓝包装	成本法	21		21	21
大连船务	成本法	63		63	63
中船物贸	成本法	10		10	10
大连钢业	成本法	9		9	9
合 计			4,248	1,506	5,754

(续)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享有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鞍钢武汉	100	100				
天津天铁	50	50				
鞍钢莆田	100	100				
鞍钢合肥	100	100				
鞍钢广州	51	51				
鞍蒂大连	50	50				
鞍钢大船	50	50				
一汽鞍井	50	50				
鞍蒂长春	50	50				
沈阳钢加	30	30				1
长春拼焊板	45	45				16
实业钢带	30	30				
鞍钢财务公司	20	20				
中冶南方	7	7				9
龙煤集团	1	1				2
发蓝包装	15	15				

大连船务	15	15	
中船物贸	10	10	
大连钢业	15	15	
合计			<u>28</u>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88,601		89,995	
其他业务收入	48		38	
营业收入合计	<u>88,649</u>		<u>90,033</u>	
主营业务成本		84,445		80,230
其他业务成本		35		57
营业成本合计		<u>84,480</u>		<u>80,287</u>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色金属冶炼及钢压延加工	88,601	84,445	89,995	80,230
合计	<u>88,601</u>	<u>84,445</u>	<u>89,995</u>	<u>80,230</u>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热轧产品	28,636	27,534	29,687	27,249
冷轧产品	33,651	30,502	34,053	27,160
中厚板	14,233	14,182	15,008	14,857
其他	12,081	12,227	11,247	10,964
合计	<u>88,601</u>	<u>84,445</u>	<u>89,995</u>	<u>80,230</u>

(4) 营业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年数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中国境内	80,140	76,706	82,203	73,594
出口	8,509	7,774	7,830	6,693
合计	<u>88,649</u>	<u>84,480</u>	<u>90,033</u>	<u>80,287</u>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期间	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合计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本年度	20,511	23

上年度

21,710

24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项目明细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1	1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1	390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
合 计	402	408

注：本公司投资收益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数	上年数
中冶南方	9	15
龙煤集团	2	1
合 计	11	16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数	上年数
鞍蒂大连	260	258
鞍钢财务公司	77	76
长春拼焊板	20	18
一汽鞍井	14	17
鞍蒂长春	12	11
鞍钢大船	9	11
沈阳钢加	1	1
实业钢带	(2)	(2)
合 计	391	390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68)	2,123
加：资产减值准备	53	515
固定资产折旧	6,589	6,754
无形资产摊销	156	1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	(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	1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49	1,1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2)	(408)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5)	(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	(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8)	(2,79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0	(2,44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77)	3,956
其他	(29)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75	8,703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83	2,54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542	1,13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9)	1,404

十六、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数	上年数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	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	1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 (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65** **105**

所得税影响额 41 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124** **79**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注释	本集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净利润		净资产		净利润		净资产	
	本年数	上年数	年末数	年初数	本年数	上年数	年末数	年初数
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	(2,332)	1,950	52,305	55,345	(2,146)	2,039	50,751	54,068
调整：								
- 安全生产费	(23)	20			(23)	2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5)	(12)	(18)	6	(5)	(12)	(18)
- 于合营公司的权益				2				2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2,349)	1,965	52,293	55,329	(2,163)	2,054	50,739	54,052

注：根据财企(2006)478号文件，对于从事矿山开采、建筑施工、危险品生产以及道路交通运输的企业，可以按照产量或者营业收入的一定比例计提安全费用。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费用只有在实际发生时才予以确认。

根据上述调整，所得税费用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负债法无需确认，而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则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297)	(0.2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	(0.314)	(0.314)

注：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年末的累计月数。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见附注七、44。

4、金融工具的风险分析和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利率风险、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集团风险水平。本集团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集团经营活动的改变。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应收款项。管理层会不断检查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对于应收款项，本集团已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信用政策，对客户进行信用评估以确定赊销额度。本集团要求大部分客户在付运货物前以现金或票据预付全额货款，与赊销客户有关的应收款项自出具账单日起 1-4 个月到期。账款逾期一个月以上的债务人会被要求先清偿所有未偿还余额，才可以获得进一步的信用额度。在一般情况下，本集团不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

本集团绝大多数客户均与本集团有多年的业务往来，很少出现信用损失。为监控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本集团按照账龄、到期日等要素将本集团的客户资料进行分析。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减值和已逾期的应收款项。

资产负债表日，由于本集团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6.51% (2010 年：75.06%)，因此本集团出现一定程度的信用风险集中情况。

本集团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集团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集团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风险

本集团负责自身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借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集团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获得主要金融机构承诺提供足够的备用资金，以满足短期和较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

(3) 利率风险

本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载于附注七、1、17、25、26 和 27 中。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管理利率风险的原则是降低短期波动情况对本集团利润的影响。然而，长远而言，利率方面的永久性变动会对利润造成影响。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假定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短期融资券及长期借款的利率增加一个百分点会导致本集团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减少人民币 87 百万元（2010 年：人民币 74 百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一个百分点是基于本集团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利率变动的合理预期。2010 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4）外汇风险

本集团在出口销售产品、进口采购生产用原材料以及工程用设备等主要外币交易采用锁定的固定汇率与进出口代理进行结算，因此，本集团并无交易方面的重大外币风险。

A.本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以原币列示的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外汇风险敞口载于附注七、25 和 27 中。

B.本集团适用的主要外汇汇率分析如下：

	平均汇率		报告日中间汇率	
	2011 年	2010 年	2011 年	2010 年
日元		0.0776		0.0813
欧元	9.02	8.92	8.16	8.81

C.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兑换欧元的汇率提高 5%将导致本集团股东权益和净损益的增加（减少）情况如下。

		股东权益（人民币百万元）		损益（人民币百万元）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日元				
	欧元		(1)		(1)
	日元		(3)		(3)
	欧元		(1)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假定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前提下，人民币兑换欧元的汇率降低 5%将导致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变化和上表列示的金额相同但方向相反。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假设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发生变动，且此变动适用于本集团所有的衍生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变动 5%是基于本集团对自资产负债表日至下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期间汇率变动的合理预期。2010 年的分析同样基于该假设。

（5）公允价值

本集团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5、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为 4,663 百万元，比上年净流入 9,026 百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

本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 427 百万元，比上年净流出 2,867 百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减少。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2011年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本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在香港证券市场发布的本公司年度报告。
- 5、以上备查文件放置地点：鞍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地址：辽宁省鞍山市千山区千山西路1号。

鞍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27日